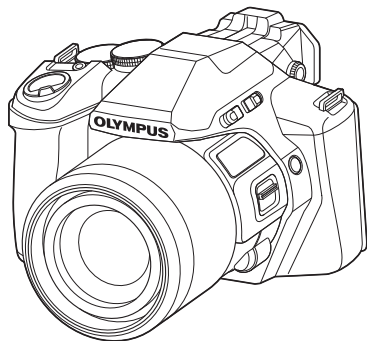


OLYMPUS[®]

数码照相机

SP-100EE

使用说明书



- 感谢您购买Olympus数码照相机。在使用新照相机之前, 请仔细阅读本说明书, 充分了解其性能以便延长照相机的使用寿命。请妥善保存本说明书以供随时参考。
- 我们建议您在拍摄重要图像之前, 先试拍几张不重要的图像, 确保您能正确无误地操作本照相机。
- 本说明书中的画面及照相机图示说明是产品研发过程中的, 有可能与实际产品不符。

查验包装内的物品

下列物品随本照相机附带。

若发现有缺少或受损，请与您购买照相机的经销商联系。



数码照相机



手带



锂离子電池
(LI-92B)



OLYMPUS Setup
CD-ROM



镜头盖和
镜头盖带



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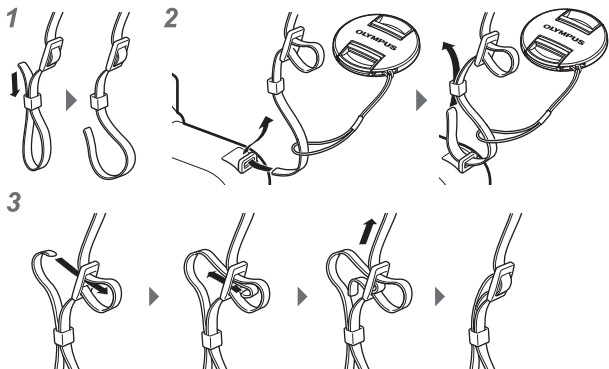
USB-AC 适配器 (F-2AC)



USB 电缆 (CB-USB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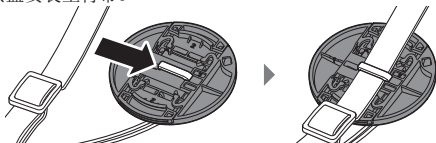
其他未显示的附件：保修卡
内含物品因购买地而异。

安装照相机背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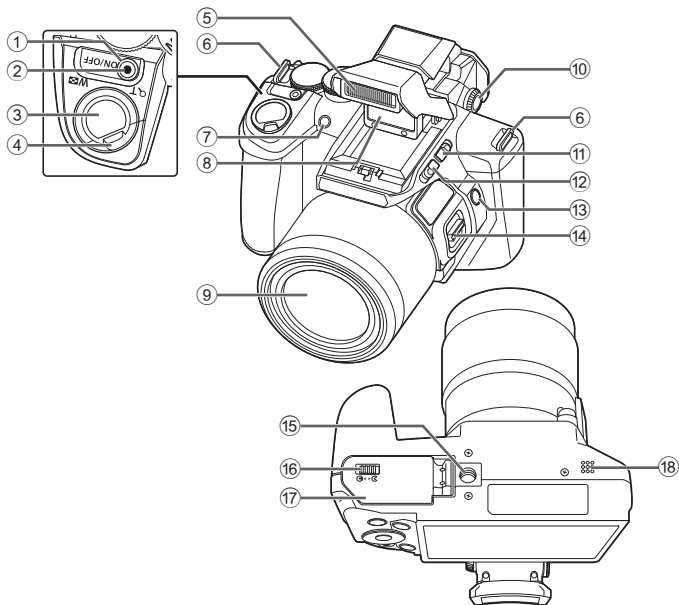


- 同样的方法安装背带到另一个眼孔。
- 拉紧背带以使其不会变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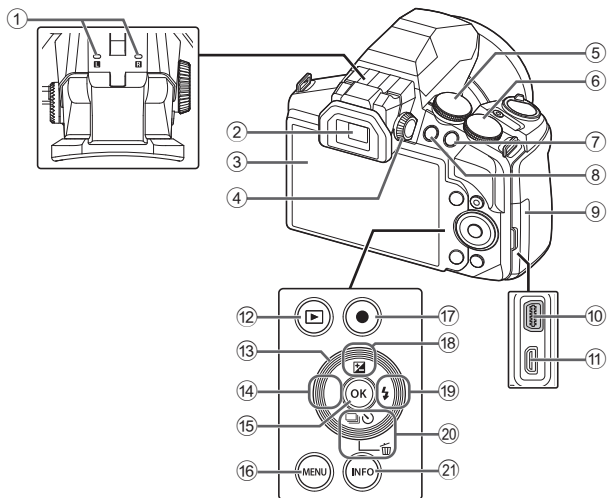
- 您可将镜头盖安装至背带。



各部位名称



- | | |
|--------------------|-----------------------------|
| ① ON/OFF 按钮 | ⑪ 瞄准镜开关 |
| ② 指示灯 | ⑫ 闪光灯开关 |
| ③ 快门按钮 | ⑬ AFL/FOCUS LIMIT 按钮 |
| ④ 变焦杆 | ⑭ 侧面变焦杆 |
| ⑤ 内置闪光灯 | ⑮ 三脚架固定螺孔 |
| ⑥ 背带安装环 | ⑯ 电池/插卡舱锁 |
| ⑦ 自拍定时器指示灯/AF 照明灯 | ⑰ 电池/插卡舱盖 |
| ⑧ 瞄准镜 | ⑱ 扬声器 |
| ⑨ 镜头 | |
| ⑩ 屈光度调节拨盘 | |



- | | |
|-----------------|-----------------------|
| ① 立体声麦克风 | ⑬ 箭头按钮 |
| ② 取景器 (EVF) | ⑭ ◀ (向左) |
| ③ 显示屏 | ⑮ OK 按钮 |
| ④ 瞄准镜调节转盘 | ⑯ MENU 按钮 |
| ⑤ 模式拨盘 | ⑰ ● (视频) |
| ⑥ 控制转盘 | ⑱ ▲ (向上) / (曝光补偿) 按钮 |
| ⑦ Fn 按钮 | ⑲ ▶ (向右) / (闪光灯) 按钮 |
| ⑧ (EVF) 按钮 | ⑳ ▼ (向下) / |
| ⑨ 接口盖 | (连拍/自拍定时器) / |
| ⑩ 多功能接口 | (删除) 按钮 |
| ⑪ HDMI迷你接口 (D型) | ㉑ INFO (信息显示) 按钮 |
| ⑫ (播放) 按钮 | |

插入和取出电池和插卡

1 按照步骤 ① 和 ② 打开电池/插卡舱盖。

- 打开电池/插卡舱盖之前关闭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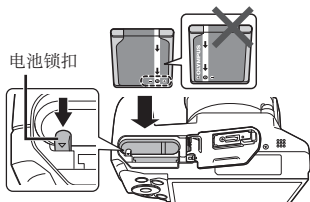
电池/插卡舱锁



2 在将电池锁扣沿箭头方向推动的同时插入电池。

- 如图所示，将电池的  标记朝向电池锁扣插入。
- 将电池锁扣沿箭头方向推动解锁，然后取出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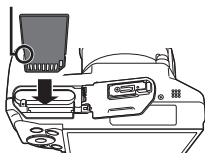
电池锁扣



3 将插卡平直插入，直到卡入到位。

- 务必使用本相机指定的插卡。请勿插入其他类型的存储卡。☞ “使用插卡”（第 89 页）
- 请勿直接用手接触插卡的接触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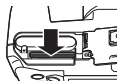
写保护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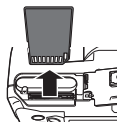
取出插卡

按入插卡直至听到咔嚓声并稍微冒出一
点，然后抓住插卡将其拉出。

1



2



4 按照步骤 ① 和 ② 关闭电池/插卡舱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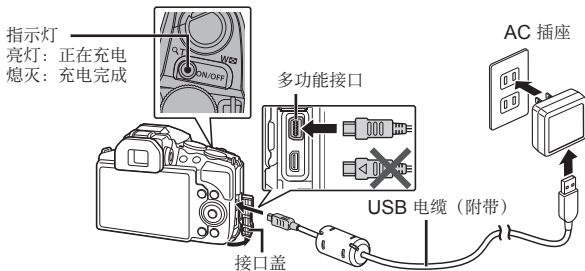
- 使用照相机时，务必关上电池/插卡舱盖。



给电池充电

- 1** 将 USB 电缆和 USB-AC 适配器连接到照相机，给电池充电。
- 电池在出厂时未充满电量。在使用之前，请务必给电池充电，直到指示灯熄灭（最多 5 小时）。

连接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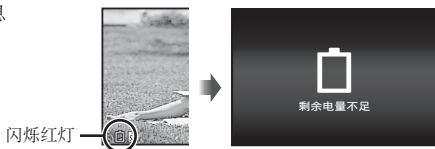
有关在国外充电，请参见“在国外使用您的 USB-AC 适配器和充电器”（第 88 页）。

- ❗ 切勿使用任何附带或 Olympus 指定以外的 USB 电缆。否则可能导致冒烟或烧毁。
- ❗ 附带的 F-2AC USB-AC 适配器（以下均称为 USB-AC 适配器）根据购买照相机的地区而异。如果您拿到的是直接插入型 USB-AC 适配器，请将其直接插入 AC 插座。
- ❗ 当充电完成或播放结束时，请务必从墙上插座断开 USB-AC 适配器的电源插头。
- ❗ 有关电池的详情，请参阅“使用电池注意事项”（第 98 页）。有关 USB-AC 适配器的详情，请参阅“USB-AC 适配器”（第 99 页）。

- 如果在充电过程中指示灯不亮，则 **USB-AC** 适配器可能未正确连接照相机，或者是电池、照相机或 **USB-AC** 适配器可能故障。
- 如果背面的显示器上显示“未连接”，请在再次连接电缆前断开 **USB** 电缆，然后在 **[USB 连接]**（第 61 页）中设定 **[存储]**。

何时更换电池

当显示右侧所示的错误信息时，请给电池充电。



开启照相机并进行初始设定

第一次开启照相机时，出现一个画面，该画面用于设定液晶显示屏中菜单和信息的语言，以及日期和时间。

要更改选择的日期和时间，请参见“设定日期和时间” (第 63 页)。

1 按 **ON/OFF** 按钮开启相机电源，按箭头钮的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语言并按 **OK** 按钮。

2 按箭头钮的 $\Delta \nabla$ 对 [年] 选择年份。



日期和时间设定画面

3 按箭头钮的 $\triangleright$ 保存 [年] 的设定。



4 如步骤 2 和 3，按箭头钮的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设置 [月]、[日]、[时间]（时和分），以及 [年/月/日]（日期顺序），然后按 **OK** 按钮。

- 要设定精确时间，请在时间信号到达 00 秒时按 **OK** 按钮。

5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时区，然后按 **OK** 按钮。

- 使用 $\Delta \nabla$ 开启或关闭夏令时 ([夏令时])。



使用基本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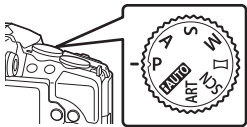
拍摄照片

1 按 **ON/OFF** 钮开启照相机电源。

照相机打开时，显示器将开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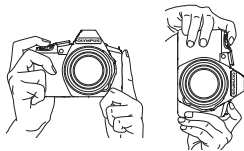
2 将模式拨盘设为 **P**。

在模式 **P** 下，照相机根据被摄对象的亮度自动调整快门速度和光圈。



3 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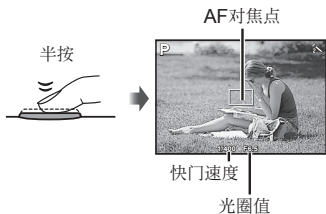
- 请注意不要让您的手指或照相机手带挡住镜头或闪光灯。
- 要使用取景器 (EVF) 拍摄，请按 **|O|** (EVF) 按钮。每次按下 **|O|** (EVF) 按钮，会交替切换取景器 (EVF) 和背面的显示器。
- 如果取景器 (EVF) 中的显示模糊，窥视取景器 (EVF) 并旋转屈光度调节拨盘 (第 4 页) 直至显示清晰对焦。



4 调节对焦。

如果 **AF** 对焦框呈红色闪烁，表示照相机不能聚焦。请再进行聚焦。

- 如果相机无法达到最佳曝光，快门速度和光圈值会显示为红色。



- 5 拍照时，轻按快门钮到底，同时注意不要使照相机抖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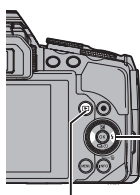


观看照片（播放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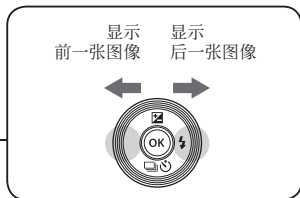
打开照相机的电源。

按  按钮。

- 显示最近拍摄的照片。
- 按   选择图像。



 按钮



箭头按钮



静止图像

索引显示

- 在单张播放中，将变焦杆转到 **W** 进行索引播放。
- 使用    移动光标。
- 将变焦杆转到 **T** 进行单张播放。



特写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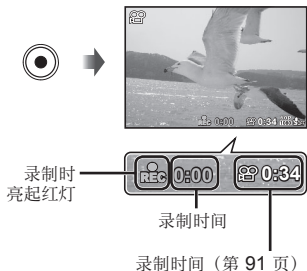
- 在单张播放中，将变焦杆转到 **T** 放大 10 倍，转到 **W** 缩小图像。按  按钮返回至单张播放。
- 按    向您所按下按钮的方向滚动图像。



记录动画

1 按 (动画) 按钮开始录制。

- 动画用设定的拍摄模式拍摄。请注意对应某些拍摄模式，拍摄模式效果可能无法获得。
- 也录制声音。
- 使用 CMOS 图像传感器的相机时，因为滚动快门现象，移动的被摄对象可能会显得失真。这是种物理现象，当拍摄快速移动的对象时或因相机抖动，拍摄的影像产生失真。特别是使用长焦时，此现象会变得更加明显。



2 再次按 (动画) 按钮停止录制。

动画播放

选择动画，并按 **OK** 钮。



动画



播放时

暂停和重新开始播放	按 OK 钮暂停播放。在暂停、快进或倒放中，按 OK 钮重新开始播放。
快进	按 ▷ 快进。再按一次 ▷ 加快速度的速度。
倒放	按 ◁ 倒放。再次按 ◁ 加快倒放速度。
调节音量	使用 △▽ 调节音量。

暂停播放时的操作



暂停时

提示线索	使用 △ 显示第一帧并按 ▽ 显示最后一帧。
逐帧前进和倒放	按 ▷ 或 ◁ 逐帧前进或倒放。按住 ▷ 或 ◁ 连续前进或倒放。
恢复播放	按 OK 钮恢复播放。

停止动态影像播放

按 **MENU** 钮。

- 要回放电脑上的动态影像，建议使用附带的电脑软件。对于第一次使用电脑软件，请将相机连接电脑，然后启动软件。

在播放中删除图像

1 显示要删除的图像并按 ▽ (🗑️)。

- 要删除动画，请选择要删除的动画，然后按 ▽ (🗑️)。



2 按 △▽ 选择 [删除]，并按 OK 钮。

- 组别的图像将作为一组删除（第 17 页）。
- 可一次删除多张或全部图像（第 58 页）。

播放全景和分组的图像

播放全景图像

可以滚动观看使用 [自动] 或 [手动] 接合的全景图像。

- 1 在播放时选择全景图像。
- 2 按 **OK** 钮。



查看区域

控制全景图像播放

停止播放：按 **MENU** 钮。

暂停：按 **OK** 钮。

暂停时控制

按 **Δ** **▽** **◀▶** 沿着所按钮的方向滚动图像。

转动变焦杆放大/缩小图像。

按 **OK** 钮重新开始滚动。

播放分组的图像

使用连续拍摄和间隔拍摄时，拍摄的图像会在播放时显示为一组。

T 侧



展开。

- 在索引视图中展开以查开一组图像。
- 如果您要从组别的图像删除图像，可以扩展开组并单独删除图像。
- 选择图像，然后按 **OK** 钮分别显示图像。
- 使用 **◀▶** 观看前一张/后一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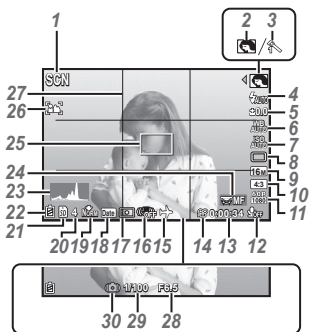
连拍图像画面

OK 钮

自动按顺序播放分组的图像或暂停播放。

显示屏显示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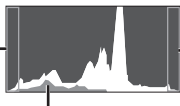
拍摄画面显示



半按下快门钮时

读直方图

若峰值占用左框太多，则
该图像整体上将显得偏黑。



若峰值占用右框太多，则该图像
整体上将显得偏白。

绿色部分显示画面中央的亮度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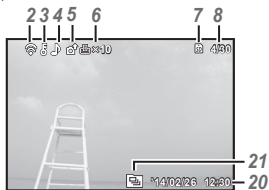
切换显示

每次按下 **INFO** 按钮，显示屏内容会按标准 → 详细 → 无信息的顺序变化。

号码	名称	标准	详细	无信息
1	拍摄模式	✓	✓	—
2	子模式	✓	✓	—
3	影像风格	✓	✓	—
4	闪光灯	✓	✓	—
5	曝光补偿	✓	✓	—
6	白平衡	✓	✓	—
7	ISO	✓	✓	—
8		✓	✓	✓
9	图像尺寸（静止图像）	✓	✓	—
10	宽高比	✓	✓	—
11	录制声音/降低风声噪音	✓	✓	—
12	图像尺寸（动画）	✓	✓	—
13	剩余录制时间（动画）	✓	✓	—
14	动画录制图标	✓	✓	—
15	世界时间	—	✓	—
16	影像防抖	—	✓	—
17	测光	—	✓	—
18	日期章	✓	✓	—
19	压缩模式	✓	✓	—
20	可存储静止图像数	✓	✓	—
21	当前存储器	✓	✓	—
22	电池检查	✓	✓	—
23	直方图	—	✓	—
24	MF	✓	✓	—
25	AF 对焦框	✓	✓	✓
26	对焦限制	✓	✓	—
27	网格显示	—	✓	—
28	光圈值	✓	✓	✓
29	快门速度	✓	✓	✓
30	照相机抖动警告	✓	✓	✓

播放模式显示

- 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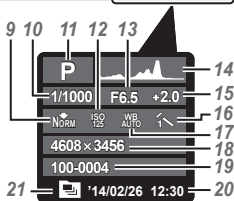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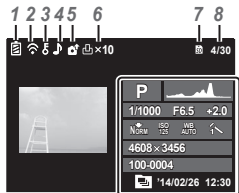


静止图像

- 无信息



- 详细



切换显示

每次按下 **INFO** 按钮，显示屏内容会按标准 → 详细 → 无信息的顺序变化。

号码	名称	标准	详细	无信息
1	电池检查	—	✓	—
2	Eye-Fi 传输数据	✓	✓	—
3	保护	✓	✓	—
4	添加声音	✓	✓	—
5	上传	✓	✓	—
6	打印预约/打印份数	✓	✓	—
7	当前存储器	✓	✓	—
8	帧编号/图像总数	✓	✓	—
9	压缩模式/图像尺寸（动画）	—	✓	—
10	快门速度	—	✓	—
11	拍摄模式	—	✓	—
12	ISO	—	✓	—
13	光圈值	—	✓	—
14	直方图	—	✓	—
15	曝光补偿	—	✓	—
16	图片模式/子模式	—	✓	—
17	白平衡	—	✓	—
18	图像尺寸（静止图像）	—	✓	—
19	文件名	—	✓	—
20	日期和时间	✓	✓	—
21	分组图像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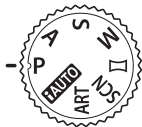
使用基本功能拍照

使用拍摄模式

选择拍摄模式

转动模式拨盘，将拍摄模式设定到模式标识。

- 选择 **ART**、**SCN** 或  后，请选择子模式。



拍摄模式表

- 功能的默认设定用  显示。

拍摄模式	子模式	
P （程序模式）	—	第 12 页
iAUTO （iAUTO 模式）	—	第 23 页
ART （创意拍摄）	浓郁色调效果/柔焦效果/ 淡化及增亮色调效果/照片怀旧颗粒效果/ 针孔相机效果/立体效果/戏剧效果	第 23 页
SCN （场景模式）	肖像/ 完美肖像/ 风景/ 间隔拍摄/ 手持夜景拍摄/ 夜景/ 夜景+人物/ 运动/ 室内拍摄/ 自拍/ 夕阳/ 烟火景色/ 菜肴/ 文件资料/ 海滩和雪景/ 超级微距/ 背光 HDR	第 24 页
（全景模式）	自动标准/自动全景/手动	第 26 页
M （手动模式）	—	第 28 页
S （快门优先模式）	—	第 28 页
A （光圈优先模式）	—	第 29 页

- “各种拍摄模式中的可用设定列表”（第 92 页），
“SCN 设定的列表”（第 93 页），“ART 设定的列表”（第 94 页）
- 在某些拍摄模式中，照相机在拍照之后可能需要点时间进行图像处理。

iAUTO (iAUTO 模式)

一种由照相机根据当前场景自动优化设定的全自动模式。照相机可以完成所有的拍摄设置，这对初学者来说很方便。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iAUTO**。

2 调节对焦。

如果 **AF** 对焦框呈红色闪烁，表示照相机不能聚焦。请再进行聚焦。

3 拍照时，轻按快门钮到底，同时注意不要使照相机抖动。

ART (创意拍摄)

可以用类似海报和绘画的颜色与效果来进行拍摄。

子模式	应用
浓郁色调效果	使图像的色彩和氛围更明亮、更鲜艳。
柔焦效果	以柔焦色调渲染幽雅氛围，使图像轻柔化。
淡化及增亮色调效果	淡化图像，渲染出舒适的飘浮效果。
照片怀旧颗粒效果	增强表现力和黑白图像的颗粒效果。
针孔相机效果	降低外围亮度，表现出如同使用老式相机或玩具相机拍摄的隧道效果。
立体效果	增强饱和度 and 对比度并模糊化图像对焦范围以外的部分，如同在超现实的微型世界中拍摄的图像。
戏剧效果	增强图像的局部对比度，呈现出显化明暗差异的效果。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ART**。

2 使用 **<D>** 选择辅助模式，最后按 **OK** 按钮。

- 再按一次 **OK** 按钮显示辅助模式选择画面。



SCN（场景模式）

只需根据被摄对象或场景选择辅助模式，即可在合适的设定下进行拍摄。

子模式	应用
 肖像	适合拍摄肖像。
 完美肖像	使肌肤和纹理光滑。该模式适合在高清电视中查看图像。
 风景	适合拍摄风景。
 间隔拍摄	根据 [延迟拍摄时间]、[拍摄张数设定] 和 [间隔时间] 设定自动连续拍摄图像。
 手持夜景拍摄	夜景拍摄时，不需要三脚架也可以减少手部抖动，可配合闪光灯使用。
 夜景	适合使用三脚架拍摄夜景。
 夜景+人物	适合在夜色背景中拍摄肖像。
 运动	适合快速拍摄。
 室内拍摄	适合在聚会场景中拍摄室内肖像。
 自拍	适合自拍。
 夕阳	适合拍摄日落。
 烟火景色	适合拍摄夜幕烟花。
 菜肴	适合拍摄菜肴。
 文件资料	适合拍摄文档或表格。
 海滩和雪景	适合拍摄雪山、日光下的海景以及其他白色场景。
 超级微距	适合超微距拍摄。
 背光 HDR	适合背光场景拍摄。该模式会拍摄多张图像并将其合成一张，使图像曝光得当。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SCN**。

2 使用   选择辅助模式，最后按  按钮。

- 再按一次  按钮显示辅助模式选择画面。



- 在 [完美肖像] 模式下会记录两张图像：一张未经修改，另一张应用了 [完美肖像] 效果。

间隔拍摄

在 **SCN**（场景模式）中选择间隔拍摄进行拍摄前，请在设置菜单中调整间隔设定。

自定义设定

1 按 **MENU** 按钮显示菜单。

2 使用 $\triangleleft$ 移动至页面选项卡，并使用 $\triangle\triangledown$ 选择 设置菜单 3，然后按 $\odot$ 。



3 使用 $\triangle\triangledown$ 选择 [间隔设定]，并按 $\odot$ 。然后按 $\triangle\triangledown$ 选择一个项目，并按 $\odot$ 。



4 使用 $\triangle\triangledown$ 选择一个选项并按 $\odot$ 确认选择。

拍摄张数设定	在 1 至 99 张范围内设定要拍摄的张数。
延迟拍摄时间	在 0 至 60 分钟范围内设定从按下快门按钮到拍摄图片之间的时间。
间隔时间	在 1 至 60 分钟范围内以 10 秒的步幅设定第二张及之后图片的拍摄间隔。

- 反复按 **MENU** 按钮可退出菜单。
- 在相机需花费一些时间进行图像处理等情况下，该间隔可能会较设定间隔更长。
- 拍摄的图片会显示为一组。
- 如果插卡可用空间有限，您无法拍摄设定的张数。
- 相机可能会在间隔拍摄期间进入睡眠模式，但会根据设定执行拍摄操作。

取消间隔拍摄

按 **MENU** 按钮。

☒ (全景模式)

您可以拍摄和合成多张图像以创建一张广角的图像（全景图像）。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

2 按 **OK** 按钮返回至功能菜单。使用 **<D>** 选择辅助模式，最后按 **OK** 按钮。

子菜单	应用
自动标准: 180°	仅需在拍摄方向移动照相机，将自动合成全景图像。
自动全景: 360°	
手动	照相机拍摄三帧并合成。用户使用指引框取景并手动释放快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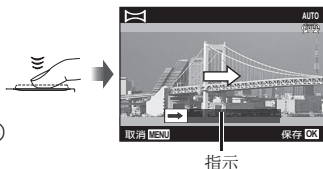
- 请沿着垂直于镜头中心的轴方向转动相机，以拍出更好的全景图像。

使用 [自动] 拍照

① 按快门按钮开始拍摄。

② 当箭头到达指示的末端时，记录会自动停止。

- 照相机自动处理图像并显示合成的全景图像。
- 要在中途结束拍摄，按快门按钮或 **OK** 按钮。如果照相机暂停一段时间，拍摄自动结束。
- 如果显示 [图像并未建立。]，再次拍摄。
- 要取消全景功能，按 **MENU** 按钮。



使用 [手动] 拍照

- ① 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指定要连接的下一张图像的边缘，然后按 OK 按钮。
- ② 按快门按钮拍摄第一张图像。

合成图像的方向



- ③ 进行下一张构图，使画面上依稀显示的第一张图像的边缘与第二张图像的被摄对象重叠，然后按快门按钮。
 - 要只合成两张图像，按 OK 按钮。
- ④ 重复步骤 ③ 拍摄第三张图像。照相机自动将几张图像合成一张全景图像。

M (手动模式)

在模式 **M** 中，您可以手动设定光圈值、快门速度和 ISO。

- 显示基于正确曝光的曝光差值。



-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M**。
- 2 按 Δ ，并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光圈值（F 值）、快门速度和 ISO，然后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每个值。
- 3 按 $\odot$ 按钮进行设定。

S (快门优先模式)

在模式 **S** 中，您选择了快门速度并让相机自动调整最佳曝光进行拍摄。

可以拍摄快速移动的被摄对象，而且图像清晰，还可以拍摄带有动态感的照片。

- 如果相机无法达到最佳曝光，快门速度和光圈值会显示为红色。



-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S**。
- 2 按 Δ 并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快门速度。按 $\triangleright$ 并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曝光补偿值。
- 3 按 $\odot$ 按钮进行设定。

A（光圈优先模式）

在模式 **A** 中，您选择了光圈值并让相机自动调整最佳曝光进行拍摄。

可以表现出景深，也可以有意将背景模糊化。

- 如果相机无法达到最佳曝光，快门速度和光圈值会显示为红色。



FNo.

曝光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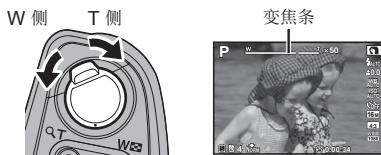
- 1 将模式拨盘转动至 **A**。
- 2 按 Δ 并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光圈值（F 值）。按 $\triangleright$ 并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曝光补偿值。
- 3 按 $\odot$ 按钮进行设定。

使用变焦

转动变焦杆调整拍摄范围。

转动变焦杆到底将加快变焦操作，转到一半可进行慢变焦操作。

- 您还可使用侧面变焦杆进行调整。



图像尺寸	变焦条
16M	光学变焦 超高分辨率变焦*1
其他	*2

*1 有关超高分辨率变焦和详情，请参阅（第 51 页）。

*2 由于处理的像素数的增加，图像质量不会降低。倍率根据图像尺寸设定的不同而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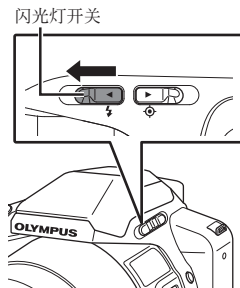
使用拍摄选项（通过快捷按钮设定）

在某些拍摄模式下，部分项目不可用。📷 “各种拍摄模式中的可用设定列表”
(第 92 页)

闪光灯

拍摄时可以使用闪光灯。

- 1 滑动闪光开关弹出闪光灯。
- 2 按  按钮 (▶) 显示选项。
- 3 使用 ◀▶ 选择一种闪光模式，然后按 。



 AUTO 自动闪光	在低光或逆光的拍摄条件下，闪光灯会自动闪光。
 红眼减轻闪光	使用此功能可减轻红眼现象。
 强制闪光	在任何光线条件下闪光操作都可以进行。
 不闪光	闪光灯不闪光。

- 在 [] (红眼减轻闪光) 中，快门在预闪约1秒后释放。拍摄结束前切勿移动照相机。
- 在某些拍摄条件下，[] (红眼减轻闪光) 可能效果不明显。
- **AUTO** 模式下仅可选择  **AUTO** 或 .

关闭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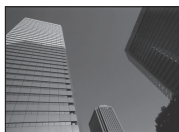
将闪光灯按回照相机。

曝光补偿 (P/AR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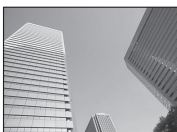
对照相机调整的亮度（正确曝光）进行补偿。

1 按 **+/-** 按钮 ()，然后按 **<>** 进行曝光补偿。

- 选择正（“+”）值可使图像更亮，选择负（“-”）值则使图像更暗。



负值 (-)



无补偿 (0)



正值 (+)

- 您还可在模式 **A** 和 **S** 中执行曝光补偿。有关操作方法，请参阅（第 28 页）。

1 按  按钮 (▽) 显示快捷菜单。

2 使用  选择一个选项并按 。

 单拍	每按快门按钮一次，拍摄一张图像（一般拍摄模式）。
 普通连拍 1 ^{*1}	全程按下快门按钮期间，会以最高 2.5 张/秒 (fps) 的速率连续拍摄 200 张。
 普通连拍 2 ^{*1}	全程按下快门按钮期间，会以约 7 张/秒 (fps) 的速率最多连续拍摄 6 张。
 高速连拍 1 ^{*1, 2}	全程按下快门按钮期间，会以约 20 张/秒 (fps) 的速率最多连续拍摄 60 张。
 高速连拍 2 ^{*1, 2}	全程按下快门按钮期间，会以最高 60 张/秒 (fps) 的速率最多连续拍摄 60 张。

*1 拍摄的图片会显示为一组。

*2 录制像素数受限。

- 连拍时，对焦、曝光和白平衡锁定为第一张图像的设定。
- 在连拍过程中，如果电池因电量不足而显示为闪烁状态，照相机即停止拍摄并开始将所拍图像保存到插卡中。根据剩余电池电量的多少，照相机可能无法保存全部图像。

自拍定时器

设定快门按钮被按后直到照片拍完的时间。

1 按   按钮 (▽) 显示快捷菜单。

2 使用 <|> 选择 [12]、[2] 或 [C]，然后按  按钮。

 12 12秒定时自拍	半按快门按钮时进行对焦，全按时启动定时器。首先，自拍定时器指示灯会亮起约 10 秒钟，然后闪烁约 2 秒钟后再拍照。
 2 2秒定时自拍	半按快门按钮时进行对焦，全按时启动定时器。自拍定时器指示灯会闪烁约 2 秒钟，然后拍照。
 C 自定义自拍	选择此模式后，按 MENU 按钮设定“张数、从按下快门按钮到拍摄图片之间的时间以及间隔时间”。相机会根据这些设定进行拍摄。

- 如需取消已启动的自拍定时器，可按 **MENU** 按钮。
- 拍摄后自拍定时器不会自动取消。

AFL（对焦锁定）

您可以锁定对焦位置。

1 按 AFL/FOCUS LIMIT 按钮。

- 相机对焦并锁定该位置。
- 您还可以在半按快门按钮后，再按 AFL/FOCUS LIMIT 按钮锁定该位置。
- 拍摄后，对焦锁定会被解除。
- 锁定对焦位置期间，转动控制转盘以切换至 **MF**（手动对焦）。
- 再次按 AFL/FOCUS LIMIT 按钮进行取消。

MF

您可以对任何拍摄对象进行手动对焦。

使用该功能前，请在 设置菜单 3 的 [Fn 功能]（第 60 页）中设定[MF]。

1 按 Fn 按钮。

2 使用控制转盘进行对焦。

- 调整对焦期间，图像会被放大。在该状态下按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沿放大区域移动。
- 按 **INFO** 按钮以使用 $\Delta \nabla$ 进行对焦调整。
- 再次按 Fn 按钮以切换至 AF 模式。

对焦限制

您可以限制对焦范围以轻松对焦拍摄对象。

1 按住 AFL/FOCUS LIMIT 按钮显示快捷菜单。

2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设定，然后按 $\odot$ 按钮。

- 您可以使用控制转盘进行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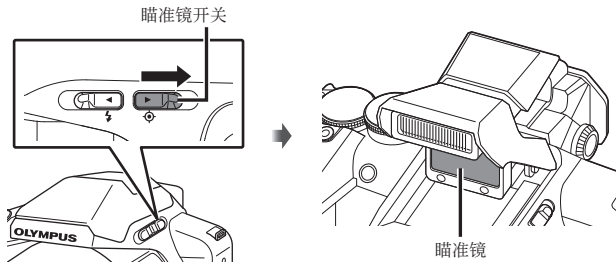
 对焦限制 - 关	对焦所有范围。
 远景对焦	对焦远景。
 近景对焦	对焦近景。

- 改变拍摄模式，关闭或重置相机时，对焦限制会被自动取消。

瞄准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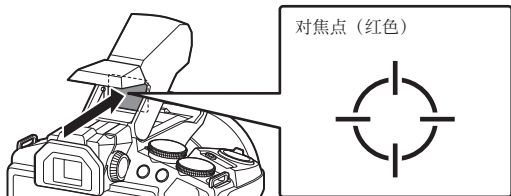
您远距离拍摄对象进行辅助构图时，可以使用该单元。
使用高倍率拍摄时，您可以轻松查看并将对象置于方框中。

1 滑动瞄准镜开关以弹出瞄准镜。



2 从后方通过瞄准镜观看，对齐对焦点和对象。

- 如果观看时视线倾斜，可能会难以看到对焦点。



3 通过背面的显示器或取景器 (EVF) 确认构图，然后拍摄。

- 参照瞄准单元进行构图。
- 不可拍摄时，瞄准镜不会点亮（例如，播放图像时）。
- 如果对焦点闪烁，相机无法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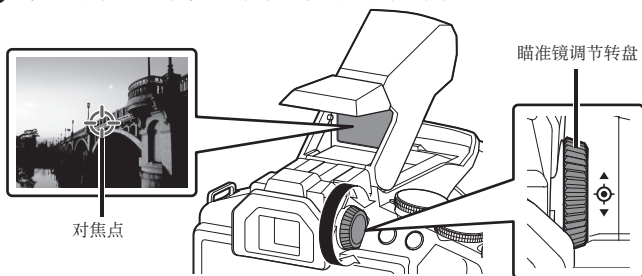
调整对焦点

瞄准镜的默认设置是基于无穷远的。您可以根据情况和您的喜好调整瞄准镜。

- 1 按 **MENU** 按钮显示设置菜单。
- 2 在 设置菜单 2 中选择 [瞄准镜设定]，然后按 **OK** 按钮。
- 3 选择 [调整画面]，然后按 **OK** 按钮。
- 4 对齐背面显示器中央的十字线和拍摄对象，然后固定相机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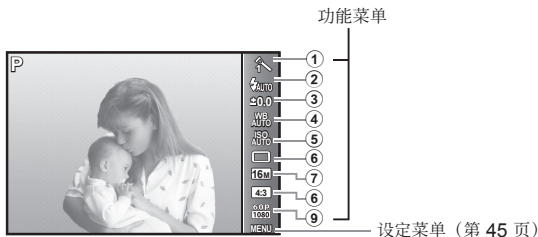
- 5 转动瞄准镜调节转盘对齐十字线和拍摄对象。



- 按 **OK** 按钮锁定对焦位置。

使用拍摄选项（使用功能菜单设定）

在某些拍摄模式下，部分项目不可用。☞ “各种拍摄模式中的可用设定列表”（第 92 页）



功能菜单

- | | |
|--------------------|-------------------------|
| ① 影像风格第 39 页 | ⑥ □/☺第 41 页 |
| ② 闪光灯第 39 页 | ⑦ 图像尺寸（静止图像）第 41 页 |
| ③ 曝光补偿第 40 页 | ⑧ 宽高比第 41 页 |
| ④ 白平衡第 40 页 | ⑨ 图像尺寸（动画）第 42 页 |
| ⑤ ISO第 40 页 | |

- 按 **OK** 显示功能菜单。
 - 要隐藏功能菜单，请再次按 **OK**。

- 使用箭头按钮上的 **Δ**/**▽** 按钮选择设定，使用 **◀**/**▶** 更改所选设定，然后 **OK**。



- 功能的默认设定用  显示。

影像风格		设定处理选项。
	Vivid	产生鲜艳的色彩。
	Natural	产生自然的色彩。
	Muted	产生单一的色调。
	鱼眼效果	使用鱼眼镜头拍摄的效果生成失真。
	闪耀	使用十字滤光镜拍摄的效果生成闪烁光。
	倒影效果	使图像呈现出镜面反射的效果。
	碎片效果	使图像呈现出瓷砖拼接效果。该模式可生成马赛克艺术效果。
	浓郁色调效果	使图像的色彩和氛围更明亮、更鲜艳。
	柔焦效果	以柔焦色调渲染幽雅氛围，使图像轻柔化。
	淡化及增亮色调效果	淡化图像，渲染出舒适的飘浮效果。
	照片怀旧颗粒效果	增强表现力和黑白图像的颗粒效果。
	针孔相机效果	降低外围亮度，表现出如同使用老式相机或玩具相机拍摄的隧道效果。
	立体效果	增强饱和度和对比度并模糊化图像对焦范围以外的部分，如同在超现实的微型世界中拍摄的图像。
	戏剧效果	增强图像的局部对比度，呈现出显化明暗差异的效果。
闪光灯		设定闪光灯发光模式
	自动闪光	闪光灯在低照度条件或背光条件下自动闪光。
	防红眼闪光	闪光灯发出预闪光减轻图像中产生的红眼。
	强制闪光	无论可用光线如何，闪光灯都闪光。
	不闪光	闪光灯不闪光。

曝光补偿		对照相机调整的亮度（正确曝光）进行补偿。
-2.0 至 +2.0 值		设定一个较大的负（-）值调暗，或设定一个较大的正（+）值调亮。
白平衡		为拍摄场景的光线设定合适的色彩搭配。
	WB 自动	照相机自动调整白平衡。
	晴天	适用于在室外晴空下拍摄。
	阴天	适用于在室外阴天下拍摄。
	白炽灯	适用于在白炽灯照明下拍摄。
	荧光灯	适用于在白色荧光灯照明下拍摄。
	单触 1	用于拍摄时根据光线手动调整白平衡。设定一张白纸或其他白色物体使其填满整幅画面，然后按 MENU 钮设定白平衡。关于如何登记单触白平衡，请参见“设定单触白平衡”（第 42 页）。
	单触 2	
ISO		设定 ISO 感光度。
	ISO 自动	照相机自动优先设定感光度。
	高 ISO 自动	照相机自动优先设定高感光度，以减轻因被摄对象移动或照相机晃动而造成的模糊。
ISO 125 至 ISO 6400 值		设定一个较小的值减少图像中的噪点，或设定一个较大的值减轻模糊。

		设定连续拍摄功能和从按下快门按钮到拍摄图片之间的时间。
	单张拍摄	每次按快门按钮拍摄一张。
	普通连拍 1	全程按下快门按钮期间，会以最高 2.5 张/秒 (fps) 的速率连续拍摄 200 张。
	普通连拍 2	全程按下快门按钮期间，会以约 7 张/秒 (fps) 的速率最多连续拍摄 6 张。
	高速连拍 1	全程按下快门按钮期间，会以约 20 张/秒 (fps) 的速率最多连续拍摄 60 张。
	高速连拍 2	全程按下快门按钮期间，会以最高 20 张/秒 (fps) 的速率最多连续拍摄 60 张。
	12 秒定时自拍	自拍定时器灯点亮约 10 秒钟，然后闪烁约 2 秒钟，然后拍照。
	2 秒定时自拍	自拍定时器灯闪烁约 2 秒钟，然后拍照。
	自定义自拍	相机会根据设定的“张数、从按下快门按钮到拍摄图片之间的时间以及间隔时间”拍摄图片。
图像尺寸 (静止图像)		设定录制像素数。
	4608×3456	适于打印 A3 以上尺寸的图像。
	3200×2400	适于打印 A3 以下尺寸的图像。
	1920×1440	适于打印 A4 以下尺寸的图像。
	640×480	适于将图像用于电子邮件。
宽高比		设置图像的宽高比。
	4:3	拍照时更改宽高比。
	16:9	
	3:2	
	1:1	

图像尺寸（动画）		设定录制像素数。
	1080 60p ^{*1}	以 60 张/秒（fps）的速率拍摄流畅的全高清影片。
	1080p	拍摄全高清影片。
	720p	拍摄高清影片。
	VGA	拍摄 640×480 影片。
	HS 120 ^{*1, 2}	拍摄 640×480 HS 影片。
	HS 240 ^{*1, 2}	拍摄 432×324 HS 影片。

^{*1} 仅当在 **P**、**A**、**S** 和 **M** 模式以及 [ 超级微距] 中设定了 [Vivid]、[Natural] 或 [Muted] 时才可设定。

^{*2} HS 影片：拍摄快速移动的对象以进行慢放。

- 在某些拍摄模式中，不能设置某些功能。 “内部存储器 and 插卡中可存储的图像数（静止图像）/录制时间（动画）”（第 92 页）。
- 当宽高比为 4:3 时的图像大小的例子。

设定单触白平衡

选择 [ 单触 1] 或 [ 单触 2]，使照相机面向一张白纸或其他白色物体，然后按 **MENU** 钮。

- 照相机释放快门，白平衡被设定。若白平衡先前已设定过，则设定数据被更新。
- 关闭电源不会清除已设定的白平衡数据。
- 在实际拍照位置的光线条件下执行该步骤。
- 当照相机设定改变了，白平衡必须重新设定。
- 当白平衡无法设定时，检查填满画面的白纸，然后重新执行该步骤。

使用设置菜单功能

设定菜单



① 拍摄菜单 1	第 46 页
	重设 压缩模式 阴影调整 AF 模式 ESP/□ 数码变焦 影像防抖 (静止图像)
② 拍摄菜单 2	第 49 页
	AF 补偿发光 记录浏览 照片旋转设定 日期章 超高分辨率变焦
③ 影片选项	第 52 页
	影片防抖模式 动画录音 (动画录音) 降低风声噪音

④ 浏览菜单	第 53 页
	幻灯片放映 编辑 删除 打印预约 (第 74 页) 保护 (保护) 上传订单 FlashAir 设定 (第 67 页)
⑤ 设置菜单 1	第 60 页
	格式化 备份 Eye-Fi USB 连接 开机 声音设定 像素映射
⑥ 设置菜单 2	第 62 页
	液晶显示屏 (液晶显示屏) EVF 调整 电视输出 语言 (语言) 日期/时间 (日期/时间) 世界时间 瞄准镜设定
⑦ 设置菜单 3	第 65 页
	间隔设定 Fn 功能 拨盘功能 m/ft

使用设定菜单

在拍摄和播放时按 **MENU** 钮可显示设定菜单。

通过设定菜单，您可访问多种照相机设定，包括未在功能菜单中列出的选项、显示选项及时间和日期。

1 按 **MENU** 钮。

- 显示设定菜单。



2 按 $\triangleleft$ 选择页面选项卡。使用 $\triangle$ / ∇ 选择所需的页面选项卡并按 $\triangleright$ 。

页面选项卡

子菜单 1



3 使用 $\triangle$ / ∇ 选择所需的子菜单 1，然后按 $\odot$ 钮。

子菜单 2



4 使用 $\triangle$ / ∇ 选择所需的子菜单 2，然后按 $\odot$ 钮。

- 选择设定之后，显示将返回子菜单 1。
- 可能会有另外的操作。



5 按 **MENU** 钮完成设定。

有关操作方法，请参阅（第 45 页）。

- 功能的默认设定用  显示。

拍摄菜单 1

恢复拍摄功能到默认设定 [重设]

子菜单 2	应用
执行	恢复下列菜单功能为默认设定。 • ART、SCN 和  的子模式 • A、S 和 M 模式的设定值 • 对焦限制 • 影像风格 • 闪光灯 • 曝光补偿 • 白平衡 • ISO • /  • 图像尺寸（静止图像） • 宽高比 • 图像尺寸（动画） • 拍摄菜单 1，拍摄菜单 2 和影片选项功能
取消	设定将不会改变。

选择静止图像的图像质量 [压缩模式]

子菜单 2	应用
精细	高精度拍摄。
普通	标准精度拍摄。

- “内部存储器和插卡中可存储的图像数（静止图像）/录制时间（动画）”
（第 91 页）

有关操作方法，请参阅（第 45 页）。

使背光的拍摄对象变亮 [阴影调整]

子菜单 2	应用
自动	当选择了兼容拍摄模式时自动开启。
关	不应用效果。
开	用自动调整拍摄，以亮化变暗的区域。

- 当 [ESP/

选择聚焦区域 [AF 模式]

子菜单 2	应用
脸部检测/ESP	照相机自动聚焦。（如果检测到人脸，将用白色画框显示*1；当半按快门按钮并且照相机聚焦时，画框将变为绿色*2。如果没有检测到人脸，照相机自动选择画框中的一个被摄对象并聚焦。）
点	照相机对位于 AF 对焦框内的被摄对象聚焦。
动体追踪	照相机自动追踪被摄对象并对其持续聚焦。

*1 对于某些被摄对象，画框可能不出现或可能要花点时间才会出现。

*2 如果画框闪烁红色，则照相机不能聚焦。请尝试重新聚焦拍摄对象。

对移动被摄对象持续聚焦（动体追踪）

- ① 持握照相机使 AF 对焦框对准被摄对象，然后按  按钮。
- ② 当照相机识别到被摄对象时，AF 对焦框将自动追踪被摄对象以对其持续聚焦。
- ③ 按  按钮即可取消追踪。
 - 根据被摄对象或拍摄条件，照相机可能无法锁定聚焦或无法追踪被摄对象。
 - 当照相机无法追踪被摄对象时，AF 对焦框将变为红色。

有关操作方法，请参阅（第 45 页）。

选择测光模式 [ESP/

子菜单 2	应用
ESP	拍摄获得整个画面亮度均衡 (对画面中央和周围区域分别测光)。
 (点测光)	背光时拍摄被摄对象中央 (在画面中央测光)。

- 当设为 [ESP] 时，当在很强背光下拍摄时中央可能显得较暗。

以高于光学变焦的倍率拍摄 [数码变焦]

子菜单 2	应用
关	数码变焦禁用。
开	数码变焦可用。

- 根据 [数码变焦] 中所选的选项，变焦条外形不同。（第 51 页）

减轻拍摄时照相机晃动造成的模糊 [影像防抖]

子菜单 2	应用
关	影像防抖功能关闭。在照相机固定于三脚架或其它平稳的表面时推荐使用。
开	影像防抖功能开启。
曝光时	完全按下快门钮时影像防抖功能开启。

- 降低相机抖动时，可能会存在来自相机内部的噪点。
- 若照相机晃动太厉害，图像无法进行防抖处理。
- 当快门速度非常慢时，例如在夜晚拍照，[影像防抖] 效果可能不明显。

有关操作方法，请参阅（第 45 页）。

📷 拍摄菜单 2

拍摄较暗的被摄对象时使用辅助灯 📷 [AF 补偿发光]

子菜单 2	应用
关	不使用 AF 照明灯。
开	半按快门钮时，AF 照明灯将开启以辅助聚焦。

- 使用瞄准镜时，AF 照明灯会被固定设为 [关]。



AF 照明灯

在拍摄之后立即观看图像 📷 [记录浏览]

子菜单 2	应用
关	不显示正被记录的图像。这允许用户在拍摄之后跟踪液晶显示屏上的被摄对象以准备下一张拍摄。
1/2/3 (sec)	降低相机抖动时，可能会存在来自相机内部的噪点。这允许用户简单查看一下刚拍摄的图像。

有关操作方法，请参阅（第 45 页）。

回放时自动旋转竖持照相机拍摄的图像 [照片旋转设定]

- 拍摄时，将自动设置回放菜单上的 [旋转]（第 56 页）设定。
- 如果拍摄时照相机朝上或朝下，此功能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子菜单 2	应用
关	关于拍摄中照相机的横/竖方向的信息不会随图像记录。回放时不旋转竖持照相机拍摄的图像。
开	关于拍摄中照相机的横/竖方向的信息会随图像记录。回放时自动旋转图像。

打印记录日期 [日期章]

子菜单 2	应用
关	不加日期印记。
开	为新照片加上记录日期印记。

- 如未设定日期和时间，则无法设定 [日期章]。  [时间]（第 63 页）
- 日期章无法删除。
- 当驱动设定为 [1]、[2]、[Hi] 和 [Hi2]，并且图片模式为 [Vivid]、[Natural]、[Muted] 之外的模式时，您无法设定 [日期章]。

有关操作方法，请参阅（第 45 页）。

以高于光学变焦的倍率且不降低图像质量的方式拍摄较大的图像 📷 [超高分辨率变焦]

子菜单 2	应用
关	超高分辨率变焦禁用。
开	超高分辨率变焦可用。

- 仅当 [图像尺寸] 设为 [16M] 时，[超高分辨率变焦] 才可用。

超高分辨率变焦	数码变焦	图像尺寸	变焦条
开	关	16M	 超高分辨率变焦
关	开	16M	 数码变焦
		其他	 *1
开	开	16M	 超高分辨率变焦 数码变焦

*1 由于处理的像素数的增加，图像质量不会降低。倍率根据图像尺寸设定的不同而变化。

- 变焦条显示为红色时拍摄的照片可能会出现“颗粒”。

有关操作方法，请参阅（第 45 页）。

影片选项

减轻拍摄时照相机晃动造成的模糊 [影片防抖模式]

子菜单 2	应用
关	影像防抖功能关闭。在照相机固定于三脚架或其它平稳的表面时推荐使用。
开	影像防抖功能开启。
双重防抖开启	影像防抖功能启用。此功能可补偿大幅度的抖动，例如在您边走边拍时发生的那种慢抖。

- 若照相机晃动太厉害，图像无法进行防抖处理。
- 在 HS 影片模式下无法使用 [双重防抖开启]。

拍摄动画时记录声音 [🔊]

子菜单 2	应用
关	不记录声音。
开	记录声音。

- 选择了 HS 动画模式时无法录制声音。

减少风声 [降低风声噪音]

子菜单 2	应用
关	禁用降低风声噪音。
开	使用降低风声噪音。

有关操作方法，请参阅（第 45 页）。

浏览菜单

自动播放图像 [幻灯片放映]

子菜单 2	子菜单 3	应用
BGM	关/ Cosmic/ Breeze/ Mellow/ Dreamy/ Urban	选择背景音乐选项。
开始	—	开始幻灯片放映。

- 在幻灯片放映中，按  往前跳过一张，或按  后退一张。
- 按 **MENU** 钮或  钮停止幻灯片放映。

编辑静止图像 [编辑]

Submenu 1	Submenu 2	
编辑（静止图像）		第 54 页
		第 54 页
		第 55 页
	阴影调整	第 55 页
	红眼补正	第 55 页
		第 56 页
	完美肖像	第 56 页
编辑（动画）	拍摄影片中的照片	第 56 页
	影片剪裁	第 57 页

有关操作方法，请参阅（第 45 页）。

改变图像尺寸

将高分辨率的图像另存为较小的单独图像，以用于电子邮件附件和其他应用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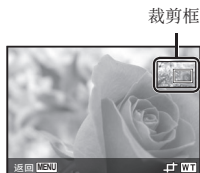
子菜单 1	子菜单 2	子菜单 3
编辑		3M VGA

- ① 使用   选择图像。
- ② 使用   选择图像尺寸，然后按  钮。
 - 改变尺寸后的图像被保存为另一个图像。

裁剪图像

子菜单 1	子菜单 2
编辑	

- ① 使用   选择图像，然后按  钮。
- ② 使用变焦杆选择裁剪框的大小，并使用     移动裁剪框。
- ③ 选择需裁剪的区域后按  钮。
 - 编辑过的图像被保存为另一个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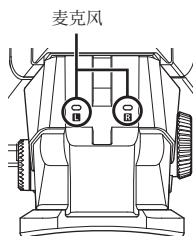


有关操作方法，请参阅（第 45 页）。

对静止图像添加声音 [U]

子菜单 1	子菜单 2
编辑	

- ① 使用   选择图像。
- ② 将麦克风对向音源。
- ③ 按  钮。
 - 开始录制。
 - 照相机在播放图像的同时添加（录制）约 4 秒钟声音。



播放录音

要播放伴随图像录制的声音，选择图像并按  钮

- 按   调节音量。

亮化因背光或其他原因造成的黑暗区域 [阴影调整]

子菜单 1	子菜单 2
编辑	阴影调整

- ① 使用   选择图像，然后按  钮。
 - 编辑过的图像被保存为另一个图像。
 - 根据图像，编辑可能无法生效。
 - 修整处理可能降低图像分辨率。

修正闪光灯拍摄中的红眼 [红眼补正]

子菜单 1	子菜单 2
编辑	红眼补正

- ① 使用   选择图像，然后按  钮。
 - 编辑过的图像被保存为另一个图像。
 - 根据图像，编辑可能无法生效。
 - 修整处理可能降低图像分辨率。

有关操作方法，请参阅（第 45 页）。

旋转图像 [白]

子菜单 1	子菜单 2
编辑	

- ① 使用   选择图像。
- ② 按  钮旋转图像。
- ③ 如果必要，重复步骤 ① 和 ② 对其他图像进行设定，然后按 **MENU** 钮。
 - 即使关闭电源后新图像方向也会被保存。

使肌肤光滑 [完美肖像]

子菜单 1	子菜单 2
编辑	完美肖像

- ① 使用   选择图像，然后按  钮。
 - 在无法检测面部等情况下无法调整部分图像。
 - 编辑过的图像被保存为另一个图像。

从动画中捕获静止图像 [拍摄影片中的照片]

子菜单 1	子菜单 2
编辑	拍摄影片中的照片

- ① 使用   选择动画，然后按  钮。
- ② 使用     显示要捕获的画面，然后按  钮。
 - 所选的画面被记录为静止图像。
 - 无法获取部分方框。



方框位置

有关操作方法，请参阅（第 45 页）。

剪裁较长的动画 [影片剪裁]

子菜单 1	子菜单 2
编辑	影片剪裁

- ① 使用   选择动画，然后按  钮。
- ② 使用   选择保存方法，然后按  按钮。

子菜单 3	应用
新建	将剪裁的动画作为新动画文件记录。
覆盖	用剪裁的动画覆盖原有动画。

- ③ 使用     显示要开始删除的画面，然后按  钮。
- ④ 使用     显示要结束删除的画面，然后按  钮。
- ⑤ 使用   选择 [删除] 并按  钮。
 - 若要取消剪裁，请选择 [取消]。
- 动画剪裁按秒进行。会自动调节动画长度，以使其中包含所选的开始和结束画面。

有关操作方法，请参阅（第 4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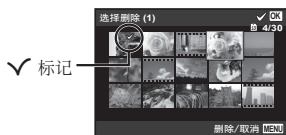
删除图像 [删除]

子菜单 2	应用
全部删除	将删除内置存储器或卡中的全部图像。
选择删除	个别选择图像并删除。
删除1张	删除显示的图像。
删除组	组中的全部图像都会被删除。要删除分组中的各图像，请参阅“播放全景和分组的图像”（第 17 页）。

- 当删除内置存储器中的图像时，请勿将卡插入照相机。
- 保护的图像不能被删除。

单独选择并删除图像 [选择删除]

- ①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选择删除]，并按 $\odot$ 钮。
- ② 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要删除的图像，并按 $\odot$ 钮添加 $\checkmark$ 标记到图像。
 - 向 T 将变焦杆转到底以返回至单张画面。



- ③ 重复步骤 ② 选择要删除的图像，然后按 **MENU** 钮删除所选图像。
- ④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执行]，并按 $\odot$ 钮。
 - 带有 $\checkmark$ 标记的图像被删除。

删除所有图像 [全部删除]

- ①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全部删除]，并按 $\odot$ 钮。
- ②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执行]，并按 $\odot$ 钮。

有关操作方法，请参阅（第 45 页）。

保护图像

- 保护的图像不能使用 [删除1张]（第 16、58 页）、[选择删除]、[删除组] 或 [全部删除]（第 58 页）删除，但使用 [格式化]（第 60 页）可以删除全部图像。
- ① 使用   选择图像。
 - ② 按  钮。
 - 再按一次  钮取消设定。
 - ③ 如果必要，重复步骤 ① 和 ② 保护其他图像，然后按 **MENU** 钮。
 - 如果您保护组别的图像，则将一次性保护组中所有图像。要保护分组中的各图像，请展开图像。  “播放全景和分组的图像”（第 17 页）

设定使用 **OLYMPUS Viewer 3** 上传至网络的图像 [上传订单]

- ① 使用   选择图像。
- ② 按  钮。
 - 再按一次  钮取消设定。
- ③ 如果必要，重复步骤 ① 和 ② 对其他图像进行设定，然后按 **MENU** 钮。
 - 仅可选择 JPEG 文件上传。
 - 有关 OLYMPUS Viewer 3 的详情，请参阅“安装软件”（第 78 页）。
 - 有关上传图像的详情，请参阅 OLYMPUS Viewer 3 “帮助”。

有关操作方法，请参阅（第 45 页）。

📁 设置菜单 1

完全删除数据 📁 [格式化]

- 在格式化之前，检查内部存储器或插卡中没有留下重要数据。
- 在第一次使用插卡之前或将卡用于其他照相机或电脑之后，必须用本照相机将卡格式化。
- 在格式化内置存储器之前，务必将插卡取出。

子菜单 2	应用
执行	完全删除内部存储器或插卡中的图像数据（包括保护的图像）。
取消	取消格式化。

将内部存储器中的图像复制到插卡 📁 [备份]

子菜单 2	应用
执行	备份内置存储器中的图像数据到插卡。
取消	取消备份。

使用 Eye-Fi 卡 📁 [Eye-Fi]

子菜单 2	应用
全部	上传所有图像。
选择的	上传所选图像。
关	Eye-Fi 传送禁用。

- 使用 Eye-Fi 卡前，请仔细阅读 Eye-Fi 卡的使用说明书并按指示操作。
- 本照相机不支持 Eye-Fi 卡的 Endless 模式。
- 在使用之前，请参见“FlashAir/Eye-Fi 卡”（第 89 页）。

有关操作方法，请参阅（第 45 页）。

选择照相机连接其他设备的方法 [USB 连接]

子菜单 2	应用
自动	设定以选择当照相机连接至另一个设备时的连接方法。
存储	将照相机作为读卡器连接。
MTP	对于 Windows Vista/Windows 7/Windows 8/Windows 8.1，作为便携式设备连接照相机。
打印	当连接到支持 PictBridge 的打印机时选择。

- 当使用附带的软件时，选择 [存储]。
- 有关与电脑的连接方法，请参阅“将照相机连接至电脑”（第 76 页）。

使用 钮 [开机] 开启照相机

子菜单 2	应用
取消	照相机不开启。要开启照相机，按 ON/OFF 钮。
启动	按住  钮将照相机开启至播放模式。

选择照相机声音及其音量 [声音设定]

子菜单 2	子菜单 3	应用
声音类型	1/2/3	选择照相机声音（操作音、快门音和警告音）。
音量	0/1/2/3/4/5	选择照相机按钮的操作音量。
 音量	0/1/2/3/4/5	选择图像播放的音量。

有关操作方法，请参阅（第 45 页）。

调节图像处理功能 [像素映射]

- 此功能在出厂时已经调节好，因此购买之后无需立即调节。请每年进行一次调节。
- 为获得最佳效果，请在拍摄或查看图像之后等待至少一分钟再进行像素映射。如果在像素映射时照相机电源关闭，请务必再执行一次。

调节图像处理功能

当显示 [开始]（子菜单 2）时按  按钮。

- 开始检查和调整图像处理功能。

设置菜单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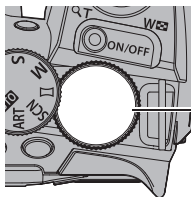
调节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LCD]

- ① 在查看背面显示器时同时使用控制转盘调整亮度，然后按  按钮。
- 您可以使用   调整亮度。



调整电子取景器的亮度 [EVF 调整]

- ① 在通过取景器（EVF）观看的同时使用控制转盘调整亮度，然后按  按钮。
- 您可以使用   调整亮度。



控制转盘



有关操作方法，请参阅（第 45 页）。

在电视机上播放图像 [电视输出]

- ❗ 电视机的视频信号系统根据国家和地区而不同。在电视机上观看照相机图像之前，根据您的电视机的视频信号类型选择视频输出。

子菜单 2	子菜单 3	应用
NTSC/PAL	NTSC	在北美、中国台湾、韩国、日本和其他国家和地区连接照相机到电视机。
	PAL	在欧洲国家、中国和其他国家和地区连接照相机到电视机。
HDMI 输出	480p/576p 720p 1080i 1080p	设定优先的信号格式。如果电视设定不匹配，将自动改变。
HDMI 控制	关	用照相机操作。
	开	用电视遥控器操作。

- 有关连接方法，请参阅“在电视机上查看照相机图像”（第 68 页）。

改变显示语言 [语言]

子菜单 2	应用
语言	选择液晶显示屏上显示菜单和出错信息的语言。

设定日期和时间 [时间]

- 按箭头钮的 $\Delta \nabla$ 对 [年] 选择年份。
- 按箭头钮的 $\triangleright$ 保存 [年] 的设定。
- 如步骤 ① 和 ②，按箭头钮的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设置 [月] (月)、[日] (日)、[时间] (时和分)，以及 [年/月/日] (日期顺序)，然后按 $\odot$ 按钮。
 - 要设定精确时间，请在时间信号到达 00 秒时按 $\odot$ 钮。

检查日期和时间

在照相机关机时按住 **INFO** 按钮。将显示当前时间约 3 秒钟。

有关操作方法，请参阅（第 45 页）。

选择居住地和所在地的时区 [世界时间]

- 若起初未使用  设定照相机时钟，您将不可以使用 [世界时间] 选择时区。

子菜单 2	子菜单 3	应用
居住地/ 所在地		居住地时区的时间（在子菜单 2 中为  选择的时区）。
		旅行目的地时区的时间（在子菜单 2 中为  选择的时区）。
 *1	—	选择居住地时区（  ）。
 *1, 2	—	选择旅行目的地时区（  ）。

*1 在实行夏季时间的地区，请使用  开启夏季时间（[夏令时]）。

*2 当您选择时区时，照相机将自动计算所选时区和居住地时区（）之间的时差，以显示旅行目的地时区（）的时间。

调整瞄准镜 [瞄准镜设定]

子菜单 2	子菜单 3	应用
亮度补正	自动	自动根据对象亮度调整对焦点的亮度。
	1/2/3/4/5	手动调整对焦点的亮度。
瞄准镜 + 	执行	弹出瞄准镜时，会自动将闪光灯设为 [关]。
	取消	当在闪光模式下启用闪光灯时，即使弹出瞄准镜，也会使用闪光。
调整画面	—	调整对焦点。  “调整对焦点”（第 37 页）

有关操作方法，请参阅（第 45 页）。

Y 设置菜单 3

调整间隔设定 Y [间隔设定]

子菜单 2	子菜单 3
拍摄张数设定	1 至 99 (张)
延迟拍摄时间	00 至 60 (分钟)
间隔时间	10/20/30/40/50 (秒) / 01 至 60 (分钟)

选择调配功能到 Fn 按钮 Y [Fn 功能]

影像风格	调配左侧所列功能到 Fn 按钮。 按 Fn 按钮进行设定。
WB	
ISO	
图像尺寸（静止图像）	
样式	
AF模式	
ESP/ 	
防抖模式	
图像尺寸（动画）	
对焦限制	
白平衡锁定	
MF	按 Fn 按钮在 MF 和 AF 模式之间切换。
变焦	在按下 Fn 按钮的时间放大图像中央。松开按钮缩小图像。
关	不为该按钮指定任何功能。

有关操作方法，请参阅（第 45 页）。

选择调配功能到转盘 Y [拨盘功能]

您可以调配以下所列的功能以通过控制转盘使用。

以下功能不可用。

	P	A	S	M
影像风格	✓	✓	✓	✓
曝光补偿	✓	✓	✓	—
WB	✓	✓	✓	✓
ISO	✓	—	—	✓
光圈值	—	✓	—	✓
快门速度	—	—	✓	✓

设定 **MF**（手动对焦）单位 Y [m/ft]

子菜单 2	应用
m	以米为单位显示。
ft	以英尺为单位显示。

使用 FlashAir

使用 FlashAir

使用 FlashAir（带无线 LAN 功能）卡（市售），您可以连接相机到启用了 Wi-Fi 的智能手机或电脑，并从 FlashAir 卡查看或导入图像。

- 当使用 FlashAir 卡时，请仔细阅读 FlashAir 卡的使用说明书，并按照说明操作。

设定相机

- ① 将 FlashAir 卡插入相机，然后打开电源。
- ② 在播放菜单中选择 [FlashAir 设定]，然后按 **OK** 按钮。
- ③ 选择设定并按 **OK** 按钮。

子菜单 2	应用
开始/停止	连接或断开 LAN。
启动选项	可以选择 [手动启动] 或 [自动启动]。

- 当连 Wi-Fi 时，照相机不会进入睡眠模式。
- 可用智能手机应用程序。
<http://oishare.olympus-imaging.com/>
- 在使用之前，请参见“FlashAir/Eye-Fi 卡”（第 89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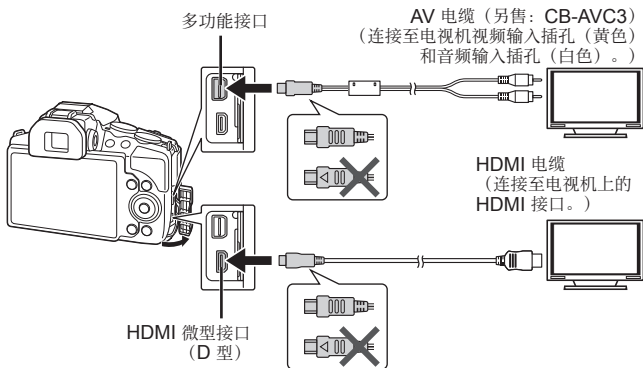
手动连接

- ① 在 [启动设定] 中选择 [手动启动]，然后按 **OK**。
- ② 选择 [开始]，然后按 **OK**。
- ③ 选择相机的 FlashAir 作为待连接设备使用的接入点。
 - 当提示您提供密码时，输入使用照相机设定的密码。
 - 当弹出信息要求输入密码时，请输入在卡中设定的密码。
- ④ 打开要连接设备上的互联网浏览器，在地址栏输入 <http://FlashAir/>。
 - 建立连接期间照相机不会自动关闭。
- ⑤ 选择 [停止]，然后按 **OK** 按钮断开连接。
 - 关闭电源也会断开连接。

将照相机连接至其他设备

在电视机上查看照相机图像

使用 **AV 电缆**（另售）在电视机上播放记录的图像。您可以使用 **HDMI 电缆** 连接相机和高清电视以在其上播放高清图像。



1 使用电缆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视机。

- 通过 **AV 电缆** 连接照相机前，请选择照相机视频模式。
👉 [电视输出]（第 63 页）

2 选择电视机输入频道。

- 电缆连接时照相机显示屏将关闭。
- 通过 **AV 电缆** 连接时，请按 **▶** 按钮。
- 关于切换电视机输入源的详情，请参阅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 根据电视机设定的不同，显示的图像和信息可能会被裁切。

- 若同时使用 A/V 和 HDMI 电缆连接照相机，将优先使用 HDMI。
- 请勿同时连接 USB 电缆和 HDMI 电缆。
- 如果照相机通过 HDMI 电缆进行连接，则您将可以选择数码视频信号类型。请选择一种与电视机所选的输入格式相匹配的格式。

1080p	优先 1080p HDMI 输出。
1080i	优先 1080i HDMI 输出。
720p	优先 720p HDMI 输出。
480p/576p	480p/576p HDMI 输出。当 [电视输出]（第 63 页）被选为 [PAL] 时使用 576p。

使用电视机遥控器

连接在支持 HDMI 控制的电视机上时，您可使用电视机遥控器操作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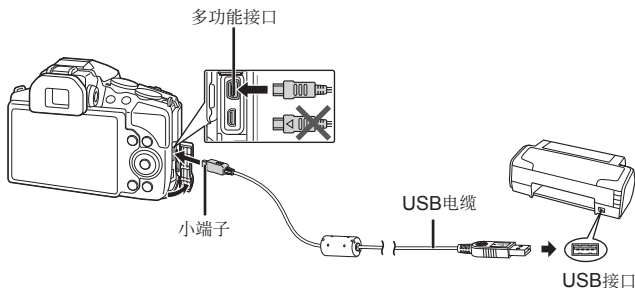
- 1** 在 设置菜单 2 中选择 [电视输出]。
 - 2** 选择 [HDMI 控制] 并选择 [开]。
 - 3** 使用电视机遥控器操作照相机。
 - 您可按照电视机上显示的操作指南操作照相机。
 - 某些电视机可能无法支持所有功能。
- 连接了 HDMI 电缆时无法拍摄照片或动画。
 - 请勿将照相机连接至其它 HDMI 输出设备，否则可能会损坏照相机。
 - 通过 USB 连接至电脑或打印机时，不进行 HDMI 输出。

直接打印 (PictBridge)

使用 USB 电缆连接照相机与 PictBridge 兼容打印机，即可直接打印记录的图像。

连接之前，请在设置菜单中为 [USB 连接] (第 61 页) 选择 [打印]。

连接照相机



- 打印时一定要使用充满电的电池。
- 无法打印影片。

■ 简易打印

1 使用 <▶> 在照相机上显示您要打印的图像。

2 使用附带的 USB 电缆将照相机连接至打印机。

- 如果未显示轻松打印开始画面，请在设置菜单中为 [USB 连接] (第 61 页) 选择 [打印]，然后再次连接打印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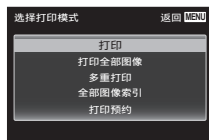
3 按 $\blacktriangleright$ 。

- 打印结束后将显示图像选择画面。若要打印其它图像，请使用 $\blacktriangleleft\blacktriangleright$ 选择图像，然后按 $\odot$ 。
- 结束打印时，请在显示图像选择画面的状态下从照相机上拔下 USB 电缆。

■ 用户自定义打印

1 使用自带的 USB 电缆将照相机连接至打印机并开启照相机。

- 开启照相机后，显示屏中应当会显示一个对话框，提示您选择连接类型。如未显示，请在设置菜单中为 [USB 连接]（第 61 页）选择 [打印]。



2 按照操作指南设定打印选项。

选择打印模式

选择打印类型（打印模式）。可用的打印模式如下。

打印	打印选定的图像。
打印全部图像	打印存储在插卡上的全部图像，每张图像打印一张。
多重打印	在一张纸上分别打印多张同一图像。
全部图像索引	打印插卡上存储的全部图像索引。
打印预约	根据打印预约设定进行打印（第 74 页）。如果未进行图像的打印预约设定，则无法使用该选项。

设定打印纸选项

该设定因打印机类型而异。如果只能使用打印机的标准设定，则不能更改该设定。

尺寸	设定打印机支持的纸张尺寸。
无框	选择打印出来的图像是充满整个页面还是留有边框。
分割数	选择每张纸的图像数量。在选择 [多重打印] 时显示。

选择要打印的图像

选择要打印的图像。选择的图像可在以后打印（1 张预约），也可以立即打印正在显示的图像。



打印 (OK)	打印当前显示的图像。如果有一张图像应用了 [1 张] 预约，则只打印该预约图像。
1 张 (▲)	将打印预约应用到当前显示的图像。若要将预约应用到其它图像，请在应用 [1 张] 后，使 ◀▶ 选择图像。
详细 (▼)	设定当前显示图像的打印数和其它项目，以及是否进行打印。关于操作，请参阅下一节中的“设定打印数据”。

设定打印数据

选择打印时是否在图像上打印有关打印数据，如日期、时间或文件名等。

	设定打印数。
日期	在图像上打印记录的日期和时间。
文件名	在图像上打印记录的文件名。
	剪裁图像以供打印。使用变焦杆（T/W）设定剪切大小，然后使用 设定剪切位置。

3 设定了用于打印的图像和打印数据后，选择 [打印]，然后按

- 若要停止或取消打印，请按 。若要恢复打印，则请选择 [继续]。

■ 取消打印

若要取消打印，请高亮显示 [取消] 并按 。注意，对打印预约的所有修改都将丢失；若要取消打印并返回上一步骤以对当前打印预约进行更改，请按 **MENU**。

打印预约 (DPOF)

在打印预约中，打印数和打印日期选项保存在卡上的图像中。这允许在支持 DPOF 的打印机上或打印店中，仅使用卡上的打印预约信息即可方便地打印，无需使用电脑或照相机。

- 仅可对存储在卡上的图像设定打印预约。
- 本照相机不能改变另一个 DPOF 设备所设的 DPOF 预约信息。请使用原来的设备进行改变。用本照相机进行新的 DPOF 预约将删除其他设备所做的预约。
- 每张插卡可进行最多 999 张图像的 DPOF 打印预约。

■ 单张打印预约 [凸]

1 显示设定菜单。

- “使用设定菜单” (第 45 页)

2 从播放菜单 [▶] 选择 [打印预约]，然后按 [OK] 钮。

3 使用 [Δ/▽] 选择 [凸]，并按 [OK] 钮。



4 使用 [◀/▶] 选择打印预约的图像。使用 [Δ/▽] 选择数量。按 [OK] 钮。

5 使用 [Δ/▽] 选择 [日期打印] (日期打印) 画面选项，并按 [OK] 钮。

子菜单 2	应用
无	仅打印图像。
日期	打印带有拍摄日期的图像。
时间	打印带有拍摄时间的图像。

6 用 [Δ/▽] 选择 [预约]，然后按 [OK] 钮。

■ 对卡上所有图像每张预约打印 1 份 [≡]

- 1 执行 [≡] (第 74 页) 中的步骤 1 和 2。
- 2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 并按 $\odot$ 钮。
- 3 执行 [≡] 中的步骤 5 和 6。

■ 重设所有打印预约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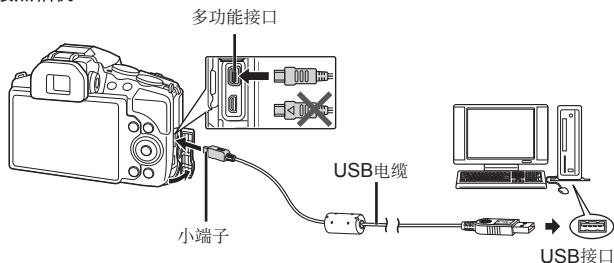
- 1 执行 [≡] (第 74 页) 中的步骤 1 和 2。
- 2 选择 [≡] 或 [≡], 并按 $\odot$ 钮。
- 3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重设], 并按 $\odot$ 钮。

■ 重设所选图像的打印预约资料

- 1 执行 [≡] (第 74 页) 中的步骤 1 和 2。
- 2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 并按 $\odot$ 钮。
- 3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保持], 并按 $\odot$ 钮。
- 4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选择要取消打印预约的图像。使用 $\Delta \nabla$ 设定打印数量为“0”。
- 5 如果必要, 重复步骤 4, 然后在完成时按 $\odot$ 钮。
- 6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 (日期打印) 画面选项, 并按 $\odot$ 钮。
 - 设定将应用于带打印预约资料的其余图像。
- 7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预约], 然后按 $\odot$ 钮。

将照相机连接至电脑

连接照相机



- ❗ 如果即使连接照相机到电脑之后，照相机屏幕上也没有显示，则电池可能用完了。请使用充满电的电池。
- ❗ 如果相机无法连接至计算机，请断开 **USB 电缆** 并检查 **[USB 连接]**（第 61 页）中的设定，然后再次连接至计算机。
- 通过 **USB** 连接照相机到电脑时，可给电池充电。充电时间根据电脑的性能而异(有可能花大约10小时充电)。

复制图片至计算机

您的照相机与 **USB** 大容量存储器兼容。您也可使用附送的 **USB** 电缆将照相机连接到电脑，从而把图像传输到电脑。以下操作系统兼容 **USB** 连接：

Windows	Windows XP SP3 / Windows Vista SP2 / Windows 7 SP1 / Windows 8 / Windows 8.1
Macintosh	Mac OS X v10.5 – v10.9

- 1** 关闭照相机并将其连接到电脑。
 - **USB** 接口所在位置因电脑的类型而异。有关详情，请参阅电脑的使用说明书。
- 2** 电脑会将照相机识别为新硬件。
 - ❗ 如果您的计算机运行 **Windows Vista / Windows 7 / Windows 8 / Windows 8.1**，请在设置菜单的 [**USB 连接**] 中选择 [**MTP**] 以使用 **Windows** 照片库。
 - ❗ 即使您的电脑配置了 **USB** 接口，在以下环境中资料传送也不能保证。
以扩展卡等另外安装 **USB** 接口的电脑
不带预装操作系统的电脑和自行组装电脑
 - ❗ 照相机连接于电脑时无法使用照相机控制。
 - ❗ 如果该对话框在连接相机时未显示，请设定设置菜单下的 [**USB 连接**]（第 61 页），然后再次连接计算机。

安装软件

■ Windows

1 将附带的光盘插入光盘驱动器。

Windows XP

- 将显示一个“设定”对话框。

Windows Vista/Windows 7/Windows 8/ Windows 8.1

- 将显示一个自动运行对话框。请单击“OLYMPUS Setup”显示“设定”对话框。



- ❗ 若“设定”对话框未显示，请从开始菜单中选择“我的电脑”（Windows XP）或“计算机”（Windows Vista /Windows 7）。双击光盘（OLYMPUS Setup）图标打开“OLYMPUS Setup”窗口，然后再双击“LAUNCHER.EXE”。

- ❗ 若显示一个“User Account Control”（用户帐户控制）对话框，请单击“Yes”（是）或“Continue”（继续）。

2 按照电脑上的画面指示进行操作。

3 注册您的 Olympus 产品。

- 单击“用户注册”按钮并按照画面指示进行操作。

4 安装 OLYMPUS Viewer 3。

- 开始安装前，请先检查系统要求。
- 单击“OLYMPUS Viewer 3”按钮并按照画面指示 安装软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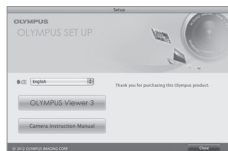
操作系统	Windows XP SP3 / Windows Vista SP2 / Windows 7 SP1 / Windows 8 / Windows 8.1
处理器	Pentium 4 1.3 GHz或更快 (动画需要 Core 2 Duo 2.13 GHz 或更快)
RAM	1 GB 或更高 (建议使用 2 GB 或更高)
可用硬盘空间	3 GB 或以上
显示屏设定	1024×768 像素或更高 至少 65,536 色 (建议使用 16,770,000 色)

- 有关使用该软件的信息，请参阅在线帮助。

■ Macintosh

1 将附带的光盘插入光盘驱动器。

- 磁盘内容应当会在 **Finder** 中自动显示。若未显示，请双击桌面上的光盘图标。
- 双击“Setup”图标显示“设定”对话框。



2 安装 OLYMPUS Viewer 3。

- 开始安装前，请先检查系统要求。
- 单击“OLYMPUS Viewer 3”按钮并按照画面指示安装软件。

操作系统	Mac OS X v10.5 – v10.9
处理器	Intel Core Solo/Duo 1.5 GHz或更快 (动画需要 Core 2 Duo 2 GHz 或更快)
RAM	1 GB 或更高 (建议使用 2 GB 或更高)
可用硬盘空间	3 GB 或以上
显示屏设定	1024×768 像素或更高 至少 32,000 色 (建议使用 16,770,000 色)

- 其它语言可从语言组合框进行选择。有关使用该软件的信息，请参阅在线帮助。

使用提示

如果照相机不能正常操作，或者在画面上显示出错信息，而您不确定如何做，请参阅以下信息以解决问题。

故障排解

■ 电池

即使安装了电池，照相机也不工作。

- 按正确方向插入电量充足的电池。 “插入和取出电池和插卡”（第 6 页）
- 电池性能可能会因低温而暂时降低。从照相机中取出电池，将其放入口袋中一会儿捂热。

■ 插卡

显示出错信息。

-  “出错信息”（第 82 页）

■ 快门钮

按下快门钮时不拍照。

- 取消睡眠模式。
为了节省电池电量，如果照相机打开时 3 分钟内无操作，照相机自动进入睡眠模式并且液晶显示屏自动关闭。在此模式下即使完全按下快门钮也不会拍摄。请操作变焦杆或其它钮，使照相机从睡眠模式中恢复后再拍摄图像。如果持续 12 分钟无操作，照相机将自动关闭电源。按 **ON/OFF** 钮开启照相机。
- 按  钮切换到拍摄模式。
- 等到 （闪光灯充电）停止闪烁之后再拍照。
- 长时间使用后，照相机内部的温度会升高，从而导致自动关机。若发生这种情况，请等待，直到照相机完全降温。
使用时，照相机的外部温度也可能会升高，这是正常现象而并非故障。

■ 显示屏

难以看清。

- 可能发生了结露现象。关闭电源，等待照相机机身变得与环境温度一样并干燥之后再拍照。

图像上有光斑。

- 在黑暗条件下用闪光灯拍摄会导致图像中带有许多空气中灰尘造成的闪光反影。

■ 日期和时间功能

日期和时间设定回到默认设定。

- 如果电池被取出照相机约 3 天^{*1}，日期和时间设定将回到默认设定，必须重设。

^{*1} 日期和时间设定回到默认设定之前所经过的时间长短取决于装入电池时间有多久。🔍 “开启照相机并进行初始设定”（第 10 页）

出错信息

- 当液晶显示屏上显示以下信息之一时，请确认纠正操作。

出错信息	正确操作
 这张卡不能使用	插卡问题 插入新卡。
 写保护	插卡问题 插卡的写保护开关设在“LOCK”侧。解除开关。
 内存已满	内部存储器问题 - 插入存储卡。 - 删除不需要的图像。^{*1}
 存储卡已满	插卡问题 - 更换插卡。 - 删除不需要的图像。^{*1}
	插卡问题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格式化]，然后按 $\odot$ 钮。然后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执行]，并按 $\odot$ 钮。 ^{*2}
	内部存储器问题 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格式化]，然后按 $\odot$ 钮。然后使用 $\Delta \nabla$ 选择 [执行]，并按 $\odot$ 钮。 ^{*2}
 没有记录任何图像	内部存储器/插卡问题 拍照之后再查看。
 该图像不能显示	所选图像有问题 在电脑上使用照片修整软件等查看图像。如果仍不能查看图像，则图像文件已损坏。

^{*1} 在删除重要图像之前，将其下载到电脑。

^{*2} 所有数据均将删除。

出错信息	正确操作
 图像不能被编辑	所选图像有问题 在电脑上使用照片修整软件等编辑图像。
 剩余电量不足	电池问题 对电池充电。
 未连接	连接问题 正确连接照相机和电脑或打印机。
 无纸张	打印机问题 装入纸张到打印机中。
 无油墨	打印机问题 装填油墨到打印机中。
 夹纸	打印机问题 去掉卡住的纸张。
打印机的设定已改变 ^{*3}	打印机问题 恢复到可以使用打印机的状态。
 打印机故障	打印机问题 关闭照相机和打印机，检查打印机是否有任何问题，然后再开启电源。
 无法打印此图像 ^{*4}	所选图像有问题 使用电脑打印。

^{*3} 当打印机的纸匣被取出等时，将显示此信息。当在照相机上进行打印设定时，不要操作打印机。

^{*4} 本照相机可能无法打印其他照相机拍摄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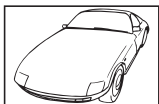
拍摄提示

当您不确定如何拍摄您想要的图像时，请参阅以下信息。

■ 聚焦

聚焦被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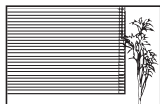
- 拍摄不在画面中央的被摄对象。📷 第 34 页
在聚焦到距离与被摄对象相同的对象之后，取景并拍摄图像。
- 将 [AF 模式] 设为 [脸部检测/iESP]。📷 第 47 页
- 在 [动体追踪] 模式下拍摄照片。📷 第 47 页
相机自动追踪被摄对象并对其持续聚焦。
- 拍摄有阴影的照片。📷 第 49 页
使用 AF 照明灯使对焦更容易。[AF 补偿发光]
- 拍摄难以自动聚焦的被摄对象。
在以下情况，在聚焦到与被摄对象距离相同的高对比度对象（半按快门钮）之后，取景并拍摄图像。



低对比度的被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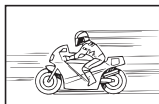
在画面中央出现有极其明亮的对象时



对象上没有竖线*1



对象在不同距离时*1



快速移动的对象



被摄对象不处在画框中央时

*1 也可以竖持照相机取景聚焦，然后回到横持位置拍照。

■ 照相机晃动

照相机不晃动的拍摄图像。

- 使用 [影像防抖] 拍照。📷 第 48 页

即使未提高 ISO 值，相机也会检测相机移动以减轻模糊。当以高变焦倍率拍摄时，此功能也有效。

- 使用 [影片防抖模式] 拍摄动画。📷 第 52 页
- 在场景模式中选择 [📷 运动]。📷 第 24 页

[📷 运动] 模式使用较快的快门速度，可减少因被摄对象移动而造成的模糊。

- 在高 ISO 感光度下拍摄图像。📷 第 40 页

如果选择高 ISO 感光度，即使在不能使用闪光灯的场所也可以高快门速度拍照。

■ 曝光（亮度）

使用合适亮度拍照。

- 拍摄背光的被摄对象

即使背光拍摄，人脸或背景也很明亮。

[阴影调整] 📷 第 55 页

[📷 背光 HDR] 📷 第 24 页

- 使用 [脸部检测/iESP] 拍摄照片。📷 第 47 页

背光的脸部获得正确曝光，脸部被加亮。

- 使用 [点测光] 拍照。📷 第 48 页

亮度与画面中央的被摄对象匹配，且图像不受背景光线的影响。

- 使用 [强制闪光] 闪光灯拍摄照片。📷 第 31 页

背光的被摄对象被亮化。

- 拍摄白色沙滩或雪景的图像。📷 第 24 页

在场景模式中选择 [📷 海滩和雪景]

- 使用曝光补偿拍摄照片。📷 第 32 页

在观看画面的同时调节亮度拍照。通常，拍摄白色的被摄对象（例如雪景）会导致图像要比实际被摄对象显得较暗。使用曝光补偿钮向正方向（+）调节以表现出正确白色。另一方面，当拍摄黑色的被摄对象时，可向负方向（-）调节。

■ 色调

用相同色调的颜色拍照。

- 选择白平衡拍摄。📷 第 40 页

使用[WB 自动]设定，在多数情况下通常可获得最佳效果，但对于某些被摄对象，您应当尝试不同的设定。（对于晴天下的阴影、自然和人工照明混合设定等情况尤其如此。）

■ 图像质量

拍摄更清晰的图像。

- 使用光学变焦或超高分辨率变焦

不要使用数码变焦（第 48 页）拍摄。

- 在低 ISO 感光度下拍摄照片。📷 第 40 页

如果在高 ISO 感光度下拍照，可能会产生杂讯（原来图像上所没有的小色斑和色彩不均匀），图像会显得粗糙。

播放/编辑提示

■ 播放

播放内部存储器或插卡中的图像。

- 播放内部存储器中的图像时，请取出插卡。📷 第 6 页

在高清电视机上以高图像质量查看图像。

- 使用 HDMI 电缆连接相机和电视。📷 第 68 页

■ 编辑

删除静止图像的录音。

- 当播放图像时录制静音。📷 第 55 页

清洁和存放照相机

照相机保养

外部：

- 用软布轻轻擦拭。如果照相机非常脏，用温性肥皂水浸湿软布并拧干。用该软布擦拭照相机，然后用干布擦干。如果您在海滩使用照相机，请用清水浸湿并拧干的软布。

显示屏：

- 用软布轻轻擦拭。

镜头、瞄准镜：

- 用市售吹风机吹掉镜头上的灰尘，然后用镜头清洁布轻轻擦拭。
- ❗ 不要使用挥发油或酒精等强溶剂，或化学处理布。
- ❗ 如果搁置脏的镜头，镜头可能会发霉。

电池/USB-AC 适配器：

- 用软干布轻轻擦拭。

存储

- 当长时间存储照相机时，请取下电池、适配器和插卡，然后保存在通风良好的干爽地方。
- 定期插入电池并测试照相机功能。
- ❗ 避免将照相机留于处理化学产品的地方，否则可能导致侵蚀。

使用另售的 **USB-AC 适配器**

USB-AC 适配器 F-3AC（另售）可用于本照相机。请勿使用指定之外的其他任何 USB-AC 适配器。使用 F-3AC 时，请务必使用本照相机附带的 USB 电缆。

请勿将其他任何 USB-AC 适配器用于本照相机。

使用另售的充电器

可使用充电器（UC-90：另售）给电池充电。

在国外使用您的 **USB-AC 适配器和充电器**

- 本 USB-AC 适配器和充电器可用于范围在 100 V 到 240 V AC（50/60Hz）的世界上大多数家用电源。但取决于您所在的国家或地区，AC 墙壁插座形状可能不同，USB-AC 适配器和充电器可能需要插头适配器才能匹配墙壁插座。有关详情，请咨询您本地的电器商店或旅行社。
- 请勿使用旅行电压转换器，否则可能损坏您的 USB-AC 适配器和充电器。

使用插卡

兼容本照相机的插卡

SD/SDHC/SDXC/Eye-Fi/FlashAir

(带无线LAN功能)卡(市售)(有关兼容插卡的详情,请访问 Olympus 网站。)



- 使用本照相机时,可不使用插卡,而将图像存储在内部存储器中。

FlashAir/Eye-Fi 卡

- “FlashAir” SD 卡有内置无线 LAN,且无法被格式化。使用 FlashAir 卡附带的软件格式化插卡。
- 使用 FlashAir 或 Eye-Fi 卡时,请遵守使用照相机时所在国的法律和法规。在飞机和其他禁止使用的地方,请从照相机中取出 FlashAir 或 Eye-Fi 卡或使插卡功能无法使用。
- 使用过程中,FlashAir/Eye-Fi 卡可能会变热。
- 使用 FlashAir/Eye-Fi 卡时,电池可能较快用完。
- 使用 FlashAir/Eye-Fi 卡时,相机反应可能较慢。

SD/SDHC/SDXC 存储卡写保护开关

SD/SDHC/SDXC 存储卡上有写保护开关。

如果您将开关设在“LOCK”一侧,则将无法写卡、删除数据或格式化。请还原开关以便能够写卡。



格式化插卡

在第一次使用插卡之前或将卡用于其他照相机或电脑之后,必须用本照相机将卡格式化。

检查图像保存位置

在拍摄和播放时，存储器指示灯指示使用的是内部存储器还是插卡。

当前存储器指示

: 使用内部存储器

: 使用插卡

❗ 即使执行 [格式化]、[删除1张]、[选择删除]、[全部删除] 或 [删除组]、并不能完全删除插卡中的数据。当丢弃插卡时、请将插卡破坏掉以防止泄露私人数据。

❗ 卡和内置存储器不能切换。
使用内置存储器时，请先将卡取出。

插卡读取/记录处理

拍摄中，当照相机写入数据时，当前存储器指示将亮起为红色。切勿打开电池/插卡舱盖或拔下 USB 电缆。否则不仅会破坏图像数据，还可能导致内部存储器或插卡无法使用。

内部存储器和插卡中可存储的图像数 (静止图像) / 录制时间 (动画)

● 可存储的静止图像数和可录制时间的数字是近似值。实际容量将根据拍摄条件和使用的存储卡而异。

静止图像^{*1}

图像尺寸	压缩模式	可存储静止图像数	
		内部存储器	SD/SDHC/SDXC 存储卡 (4GB)
16M 4608×3456	FINE	4	460
	NORM	8	880
8M 3200×2400	FINE	9	900
	NORM	16	1,630
3M 1920×1440	FINE	27	2,740
	NORM	54	5,480
VGA 640×480	FINE	198	20,110
	NORM	341	30,170

^{*1} 当宽高比为4:3时图像大小示例。

动画

图像尺寸	录制时间			
	内部存储器		SD/SDHC/SDXC 存储卡 (4GB)	
	带声音	不带声音	带声音	不带声音
60P 1080 1920×1080 ^{*1}	9 秒	9 秒	18 分	18 分
1080 1920×1080 ^{*1}	14 秒	15 秒	27 分	29 分
720 1280×720 ^{*1}	27 秒	30 秒	51 分	57 分
VGA 640×480	1 分 6 秒	1 分 28 秒	125 分	167 分
HS 120fps 640×480 ^{*2}	23 秒	23 秒	43 分	43 分
HS 240fps 432×324 ^{*2}	17 秒	17 秒	32 分	32 分

^{*1} 指定为高清画质时录制时间最长为 29 分。

^{*2} 录制时间最长为 20 秒。

• 无论插卡的容量如何，1个动画的最大文件尺寸为 4GB。

增加可以拍摄的图像数

删除不需要的图像，或者连接照相机到电脑或其他设备以保存图像，然后删除内部存储器或插卡中的图像。

[删除1张] (第 16、58 页)、[选择删除]、[全部删除]、[删除组] (第 58 页)、[格式化] (第 60 页)

各种拍摄模式中的可用设定列表

有关 **SCN** 或 **ART** 的详情，请参阅“**SCN** 设定的列表”（第 93 页）、“**ART** 设定的列表”（第 94 页）。

	P	i/AUTO	⌂	M	S	A
影像风格	✓	—	—	✓	✓	✓
闪光灯	✓	*1	—	*1	*1	✓
曝光补偿	✓	—	✓	—	✓	✓
WB	✓	—	✓	✓	✓	✓
ISO	✓	—	—	*1	—	—
□/☺	✓	*1	*1	*1	*1	*1
图像尺寸（静止图像）	✓	✓	—	✓	✓	✓
样式	✓	✓	—	✓	✓	✓
图像尺寸（动画）	✓	*1	*1	✓	✓	✓
快门速度	—	—	—	✓	✓	—
光圈值	—	—	—	✓	—	✓
压缩模式	✓	✓	✓	✓	✓	✓
阴影调整	✓	—	—	✓	✓	✓
AF模式	✓	—	*1	✓	✓	✓
ESP/□	✓	—	✓	✓	✓	✓
数码变焦	✓	—	—	✓	✓	✓
影像防抖	✓	✓	✓	✓	✓	✓
AF补偿发光	✓	—	—	✓	✓	✓
照片自动回放	✓	✓	✓	✓	✓	✓
照片旋转设定	✓	✓	✓	✓	✓	✓
日期章	✓	✓	—	✓	✓	✓
超高分辨率变焦	✓	—	—	✓	✓	✓
影片防抖模式	✓	✓	✓	✓	✓	✓
🎤	✓	✓	✓	✓	✓	✓
降低风声噪音	✓	✓	✓	✓	✓	✓

*1 一些功能无法被设定。

SCN 设定的列表

影像风格	—	—	—	✓	—	—	—	—	—	—	—	—	—	—	—	✓	—
闪光灯	*1	*1	—	✓	*1	—	*1	*1	*1	*1	—	—	*1	—	*1	—	—
曝光补偿	—	—	—	✓	—	—	—	—	—	—	—	—	—	—	—	✓	—
WB	—	—	—	✓	—	—	—	—	—	—	—	—	—	—	—	✓	—
ISO	—	—	—	✓	—	—	—	—	—	—	—	—	—	—	—	✓	—
/☺	*1	*1	*1	—	*1	*1	*1	✓	*1	*1	*1	*1	*1	*1	*1	✓	*1
图像尺寸 (静止图像)	✓	✓	✓	✓	✓	✓	✓	✓	✓	✓	✓	✓	✓	✓	✓	✓	✓
样式	✓	✓	✓	✓	✓	✓	✓	✓	✓	✓	✓	✓	✓	✓	✓	✓	✓
图像尺寸 (动画)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	*1
快门速度	—	—	—	—	—	—	—	—	—	—	—	—	—	—	—	—	—
光圈值	—	—	—	—	—	—	—	—	—	—	—	—	—	—	—	—	—
压缩模式	✓	✓	✓	✓	✓	✓	✓	✓	✓	✓	✓	✓	✓	✓	✓	✓	✓
阴影调整	✓	✓	✓	✓	—	—	—	✓	✓	✓	✓	—	✓	✓	✓	✓	—
AF模式	✓	—	✓	*1	—	✓	✓	✓	✓	—	✓	—	✓	✓	✓	—	✓
ESP/	—	—	—	—	—	—	—	—	—	—	—	—	—	—	—	—	—
数码变焦	✓	✓	✓	✓	—	✓	✓	✓	✓	—	✓	—	✓	✓	✓	—	—
影像防抖	✓	✓	✓	—	—	✓	✓	✓	✓	✓	✓	✓	✓	✓	✓	✓	✓
AF补偿发光	✓	✓	✓	✓	✓	✓	✓	✓	✓	✓	✓	—	✓	✓	✓	—	✓
照片自动 回放	✓	✓	✓	—	✓	✓	✓	✓	✓	✓	✓	✓	✓	✓	✓	✓	✓
照片旋转 设定	✓	✓	✓	✓	✓	✓	✓	✓	✓	✓	✓	✓	✓	✓	✓	✓	✓
日期章	✓	✓	✓	✓	✓	✓	✓	✓	✓	✓	✓	✓	✓	✓	✓	✓	✓
超高分辨率 变焦	—	—	—	—	—	—	—	—	—	—	—	—	—	—	—	—	—
影片防抖 模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降低风声 噪音	✓	✓	✓	✓	✓	✓	✓	✓	✓	✓	✓	✓	✓	✓	✓	✓	✓

*1 一些功能无法被设定。

ART 设定的列表

	浓郁色调效果	柔焦效果	淡化及增亮色调效果	照片怀旧颗粒效果	针孔相机效果	立体效果	戏剧效果
影像风格	—	—	—	—	—	—	—
闪光灯	✓	✓	✓	✓	✓	✓	✓
曝光补偿	✓	✓	✓	✓	✓	✓	✓
WB	✓	✓	✓	—	✓	✓	✓
ISO	—	—	—	—	—	—	—
	*1	*1	*1	*1	*1	*1	*1
图像尺寸 (静止图像)	✓	✓	✓	✓	✓	✓	✓
样式	✓	✓	✓	✓	✓	✓	✓
图像尺寸 (动画)	*1	*1	*1	*1	*1	*1	*1
快门速度	—	—	—	—	—	—	—
光圈值	—	—	—	—	—	—	—
压缩模式	✓	✓	✓	✓	✓	✓	✓
阴影调整	—	—	—	—	—	—	—
AF模式	✓	✓	✓	✓	✓	✓	✓
ESP/ 	✓	✓	✓	✓	✓	✓	✓
数码变焦	—	—	—	—	—	—	—
影像防抖	✓	✓	✓	✓	✓	✓	✓
AF补偿发光	✓	✓	✓	✓	✓	✓	✓
照片自动回放	✓	✓	✓	✓	✓	✓	✓
照片旋转设定	✓	✓	✓	✓	✓	✓	✓
日期章	—	—	—	—	—	—	—
超高分辨率变焦	—	—	—	—	—	—	—
影片防抖模式	✓	✓	✓	✓	✓	✓	✓
	✓	✓	✓	✓	✓	—	✓
降低风声噪音	✓	✓	✓	✓	✓	—	✓

*1 一些功能无法被设定。

安全事项



小心
有电击危险
切勿打开



小心：为避免电击危险，切勿拆卸盖子（或背面板）。
机内没有可供用户自行修理的零部件。
请将维修事宜交由有资格的OLYMPUS维修人员进行。



围在三角形中的感叹号提醒您，这是随本产品提供的文档中的重要操作和维护指示。



危险

若不留心此符号下给出的信息而使用本产品，可能导致严重伤害或死亡。



警告

若不留心此符号下给出的信息而使用本产品，可能导致伤害或死亡。



小心

若不留心此符号下给出的信息而使用本产品，可能导致轻微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或丢失有价值资料。

警告！

为避免火灾或电击危险，切勿将本产品分解、暴露在水中或在湿度很高的环境中使用。

位置 — 为防止本产品受到损伤，请将其牢靠地安置在稳固的三脚架、台座或支架上。

电源 — 只将本产品连到产品标签上标明的电源上。

闪电 — 当使用 USB-AC 适配器时，如遇雷雨，请立即将其从插座上拔下。

异物 — 为避免人身伤害，切勿把金属物体插入机内。

热量 — 不要在热源：如散热器、热风机、炉子或任何类型的发热设备、装置、包括功率放大器附近使用、存放本产品。

一般注意事项

阅读所有说明书 — 使用本产品前，请阅读所有使用说明书。请妥善保存所有说明书和文档以备将来查阅。

清洁 — 在清洁前，必须从墙上插座上断开本产品。请只使用湿布进行清洁。切勿使用任何类型的液体清洁剂、喷雾清洁剂或有机溶液进行清洁。

附件 — 为了您的安全并避免损坏本产品，请只使用 Olympus 推荐的附件。

水和潮气 — 有关具有全天候设计的产品的注意事项，请参阅防水特性章节。

使用照相机

警告

- 请勿在易燃易爆气体附近使用照相机。
- 请勿近距离对人（婴儿、小孩等）使用闪光灯与 LED（包括 AF 照明灯）。
- 必须离被摄对象的脸部至少 1 m。距离被摄对象的眼睛太近发射闪光可导致视觉片刻失明。

- 勿让小孩和婴儿接触照相机。
- 使用和存放照相机时，始终勿让小孩和婴儿拿到，以防止发生下列可导致严重伤害的危险情况：
 - 被照相机背带缠绕，导致窒息。
 - 意外吞食电池、插卡或其他小部件。
 - 意外朝自己或朝其他小孩眼睛发射闪光。
 - 意外被照相机运动部件伤害。
- 请勿用照相机看太阳或强光。
- 请勿在多尘或潮湿的地方使用或存放照相机。
- 发射闪光时请勿用手遮住闪光灯。
- 务必使用 **SD/SDHC/SDXC** 存储卡、**Eye-Fi** 卡或 **FlashAir** 卡。切勿使用其他类型的插卡。

如果您意外将另一类型的插卡插入照相机，请联系授权的经销商或维修中心。不要强制取出插卡。

- 如果您发现 **USB-AC** 适配器过热或产生任何异常气味，噪音或烟雾，请立即从墙上插座拔下电源插头。然后联系授权经销商或维修中心。

⚠ 小心

- 如果您注意到照相机周围有任何不寻常的气味、噪声或烟雾，请立即停止使用它。
 - 切勿赤手取出电池，这可引起火灾或烫伤您的手。
- 切勿用湿手持拿或操作本照相机。
- 请勿将照相机留在会有极高温度的地方。
 - 否则可导致部件受损，在某些情况下还可导致照相机着火。被盖住（如毯子）时，请勿使用充电器或 **USB-AC** 适配器。否则可导致过热，引起火灾。
- 小心使用照相机，避免受到低温烫伤。
 - 当照相机包含金属部件时，过热可导致低温烫伤。小心以下情况：
 - 长时间使用时，照相机可能会变热。如果您在此状态持续拿照相机，可能导致低温烫伤。
 - 在极冷温度环境的地方，照相机机身的温度可能低于环境温度。如果可能，在寒冷温度下使用照相机时戴上手套。

- 小心背带。
 - 当您携带照相机时，请小心背带。它很容易被杂物夹住而导致严重损坏。
- 为保护本产品中包含的高精技术部件，切勿将照相机留置于下列地方，无论是使用中或存放：
 - 温度/或湿度高或会起剧烈变化的地方。直射阳光下、沙滩上、锁住的汽车中，或靠近其他热源（火炉、散热器等）或增湿器。
 - 在多沙或多尘的环境中。
 - 接近易燃物品或爆炸物。
 - 在水湿地方，如浴室或雨中。使用防风雨设计的产品时，也请阅读其说明书。
 - 在易受强烈振动的地方。
- 切勿掉落照相机，或让其经受剧烈冲击或振动。
- 将照相机安装至三脚架或从三脚架取下时，请旋转三脚架螺丝，而不是照相机。
- 运输照相机之前，请取下三脚架及其它所有非 **OLYMPUS** 附件。
- 请勿接触照相机的电气触点。
- 放置时，请勿将照相机直接朝向太阳。否则可导致镜头或快门帘损坏、色彩故障、摄影元件上产生幻影，或可能引起火灾。
- 请勿用力推拉镜头。
- 长时间存放照相机之前，请取出电池。选择凉爽干燥的地方存放，以防止照相机内部湿气凝结或起雾。存放后，打开照相机电源并按下快门按钮测试，确保其操作正常。
- 如果在电视机、微波炉、游戏机、扬声器、大显示器、电视广播塔或传输塔等有磁性/电磁场、无线电波或高压电的位置附近使用，照相机可能会发生故障。此时，在继续操作之前，请关闭照相机电源再重新开启。
- 请始终遵循本照相机说明书中所述的操作环境限制。

请遵循以下重要指南，防止电池漏液、过热、燃烧、爆炸，或导致电击或烫伤。

⚠ 危险

- 本照相机使用 Olympus 指定的锂离子电池。使用指定的 USB-AC 适配器或充电器给电池充电。请勿使用任何其他 USB-AC 适配器或充电器。
- 切勿加热或焚烧电池。
- 在携带或存放电池时要防备电池接触任何金属物件，如珠宝、别针、拉链等。
- 切勿将电池存放在会受到阳光直接照射的地方，或会受到高温辐射的闷热车辆中、热源附近等。
- 为防止导致电池漏液或损坏其端子，请小心遵循使用电池的所有说明。切勿尝试分解电池或用任何方法修改它，如焊接等。
- 如果电池液进入您的眼睛，请立即用清澈冷水冲洗眼睛，并立即寻求医治。
- 始终将电池存放在小孩够不着的地方。如果小孩意外吞食了电池，请立即寻求医治。
- 如果您无法从照相机中取出电池，请联系授权的经销商或维修中心。请不要强制取出电池。对电池外壳的损坏（如擦痕等）可能导致发热或爆炸。
- 始终将电池存放在小孩和宠物够不着的地方。如果小孩或宠物意外吞食了电池，请立即寻求医治。

⚠ 警告

- 始终保持电池干燥。
- 为防止电池漏液、过热或导致火灾或爆炸，请仅使用推荐用于本产品的电池。
- 按操作说明书中所述，小心插入电池。
- 如果可充电电池未在指定时间内重新充电，请停止充电且勿使用它。
- 如果电池有裂痕或破损，请勿使用它。
- 如果在操作中电池泄漏、产生异味、变色或变形，或有任何形式的异常，请立即停止使用相机，并远离火源。
- 如果电池液弄到您的衣服或皮肤上，请立即脱下衣服并用干净冷水冲洗到部位。如果电解液烧伤皮肤，请立即寻求医治。

- 切勿掉落或敲击电池使其受到强烈冲击或连续振动。否则可能导致爆炸、过热或燃烧。

⚠ 小心

- 在安装之前，始终仔细检查电池，看是否有漏液、变色、变形或任何其他异常。
- 长时间使用时，电池可能变热。为避免轻微烫伤，请勿在使用照相机后立即取出电池。
- 长时间存放照相机之前，从其取出电池。
- 本照相机仅使用 Olympus 锂离子电池。请使用专用电池。如果用不正确类型的电池更换，可能有爆炸的危险。
- 照相机的电源消耗根据所使用的功能而异。
- 在以下所述的情况下，因连续损耗电力，电池很快耗尽。
 - 重复使用变焦。
 - 在拍摄模式下反复半按下快门按钮启动自动聚焦。
 - 显示屏上长时间显示图像。
 - 照相机与打印机连接。
- 使用耗尽的电池可能导致照相机不显示电池电量警告而关闭电源。
- Olympus 锂离子电池仅用于 Olympus 数码相机。请勿将电池用于其他设备。
- 如果电池的端子沾湿或沾上油渍时，会引起电池的接触不良。请用干布擦拭干净后再使用。
- 在第一次使用电池前或长时间不使用电池后再次使用前，请务必将其充电。
- 当在低温下用电池操作照相机时，请尽可能使照相机和电池保温。电池在低温下性能会减弱，当回到常温时便会恢复正常。
- 在进行长途旅行时，尤其是出国旅行时，请购买备用电池。旅行途中可能很难购到推荐的电池。
- 当长时间存储电池时，请选择凉爽的地方存放。
- 为保护我们这个星球的资源，请循环使用电池。当您丢弃废旧电池时，请确保将其端子覆盖，并一贯遵守当地的法律和规章。

USB-AC 适配器

- 附带的 USB-AC 适配器 F-2AC 设计为仅用于本照相机。
不能用此 USB-AC 适配器给其他照相机充电。
- 请勿将附带的 USB-AC 适配器 F-2AC 连接到本照相机以外的设备。
- 用于直接插入型 USB-AC 适配器：
附带的 USB-AC 适配器 F-2AC 应按正确方向垂直放置或置于地面。

仅可使用专用可充电电池、电池充电器和 USB-AC 适配器

强力推荐您仅将正版的 Olympus 专用可充电电池、电池充电器和 USB-AC 适配器用于本照相机。使用非 Olympus 可充电电池、电池充电器和/或 USB-AC 适配器可能会因电池漏液、过热、起火或损坏引起火灾或人身伤害。Olympus 对因使用非正版 Olympus 附件的电池、电池充电器和/或 USB-AC 适配器所造成的事故或损害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显示屏

- 请勿用力按显示屏，否则图像可能变得模糊，导致显示模式故障或显示屏损坏。
- 显示屏的顶部/底部可能出现光带，但这不是故障。
- 在照相机中对角地观看被摄对象时，其边缘在显示屏上可能出现锯齿状。这不是故障，在播放模式下将较不明显。
- 在低温的地方，显示屏可能要花很长时间开启，或者其色彩可能暂时改变。在极其寒冷地方使用照相机时，最好偶尔将它放到温暖的地方。因低温而使效果变差的显示屏将在正常温度下恢复。
- 本产品的显示屏采用高精度制造，但是，该显示屏可能会出现亮点或死点。这些像素不会对保存的图像造成任何影响。根据观察角度的不同，可能会出现色彩或亮度不均，这是由于显示屏的结构特性所致，并非故障。

法律和其他注意事项

- Olympus公司对于合法使用条件下，因不当应用本产品而预料会出现的任何损害或受益，或任何第三方的请求不作任何说明和保证。
- Olympus公司对于合法使用条件下，因删除图像数据而引起的任何损害或受益不作任何说明和保证。

保证免责事项

- Olympus公司未对此书面材料或软件所含或涉及的（明示或暗示的）内容作任何说明或保证。而且在任何情况下：对任何适销或适合特别目的的暗示保证，因使用或不使用此书面材料或软件或设备而造成的任何必然、偶然或间接损害（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盈利之损失、营业中断及商业信息之损失）概不负责。某些国家不允许对必然或偶然损害的保证作为例外或进行限制，所以上述限制可能不适用于您。
- Olympus公司保留本说明书的所有权力。

警告

未经授权翻拍或使用具备版权之材料可能违反相关的版权法。Olympus公司对任何侵犯版权所有者权益之未经授权之翻拍、使用及其他行为概不负责。

版权须知

版权所有。事先未经Olympus公司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或手段（电子或机械形式，包括翻拍、录制或使用任何类型的信息存储和检索系统）复制或/或使用这些书面材料或软件的任何部分。Olympus公司对这些书面材料或软件中所含信息的使用或因此而造成的损害概不负责。Olympus公司有权改变这些书面材料或软件的特征及内容。恕不征求意见或事先通告。

保证条款

- 1 由购买日期起计一年内，产品如有故障，并经证实属正常使用下发生者（符合说明书所提供的使用及操作守则），本公司将免费给予修理。如需保修服务，贵户请携同该产品及保用卡，在保修期之内，到任何一间认可的奥林巴斯服务站便可。
- 2 贵户须自行负责将该产品运抵各认可的奥林巴斯服务站。
- 3 在下列情况，此保证卡将会自动失效，而贵户须缴付合理费用：
 - a. 由于错误使用所造成之故障（不依照说明书的安全事项或其他部份之执行操作）。
 - b. 由于曾被非奥林巴斯技术员维修、改装、或清洁所造成之故障。
 - c. 由于运输意外、跌落、震荡等所造成之故障或损坏。
 - d. 由于火灾、地震、泛滥、雷电等其他自然灾害、环境污染、不当电压等所造成之故障或损坏。
 - e. 由于储存疏忽或不当（即把产品存放在高温、高湿、邻近驱虫剂如苯或其他有害毒品等地方），及保养不当等等所造成之故障。
 - f. 由于电池损耗等所造成之故障。
 - g. 由于产品内部沾有沙粒或泥污等所造成之故障。
 - h. 由于此保证卡没有和产品同时出示。
 - i. 保证卡的资料曾被更改，如购买日期、贵户姓名、购买商号名称及机体编号等。
 - j. 购机时的正规销售专用发票没有跟此保证卡同时出示。
- 4 此保证卡所提供之服务并不包括产品以外的附件，如皮套、肩带、镜头盖、电池等项目。
- 5 根据此保证条款，奥林巴斯公司所须承担的责任只限于产品的维修，至于任何由于产品损坏而直接或间接引起之损失；或任何由于胶卷、镜头盖及其他附件等，配合产品使用时所引起之损失；又或任何由于维修延误所引起之损失等等，本公司概不负责。

注意：

- 1 此保证条款与贵户的法定权利互不抵触。
- 2 阁下如对此保证条款有任何查询，请致电与说明书上各认可的奥林巴斯服务站联系。

维修保修服务注意事项

- 1 收取本保证卡，请确认销售店名称和购买日期等记载事项。如出现记载事项错误，请携带本保证卡及购买时的票据或收据到销售店查询。
 - 2 请妥善保管此保证卡，本公司将不会给予补发。
 - 3 贵户如在购买产品的国家内提出任何维修服务要求时，一切将以当地的奥林巴斯代理商所发之保证卡的条款为依据。如该地的奥林巴斯代理商并没有发出其专用的保证卡，又或是贵户不在购买产品的国家内垂询服务时，国际保证卡的条款即可生效。
 - 4 如适用，此保证卡是国际通用的。所有列印在此保证卡内的各奥林巴斯服务站都非常乐意代为效劳。阁下所选购的奥林巴斯产品可享有国际保修服务。印有“w”字样的各销售服务中心，将由购买日期起计一年的保修期内提供维修服务予用户。
- * 请参阅附录内各认可的奥林巴斯国际维修服务网络。

保证免责事项

对于本书面材料或软件的内容或相关内容，不管是明确的还是暗示的，奥林巴斯公司均不负责解释和提供保证。同时，对因为使用或不能使用这些书面材料或软件而造成的任何必然的、伴随的或间接的损害（包括但不限于商务利益损失，商务影响和商务信息丢失），以及对特定目的的市场性或适宜性不负责解释和提供保证。一些国家不允许免除和限制对这些必然的或附带的损害所负的责任，所以上述的免责事项可能不适用于您。

- Microsoft和Windows为微软公司的注册商标。
- Macintosh为苹果公司的商标。
- SDXC标识是SD-3C, LLC的商标。
- Eye-Fi是Eye-Fi公司的注册商标。
- FlashAir 是 Toshiba 公司的商标。
- Apical 标识是 Apical 公司的注册商标。
- 其他所有各公司及产品的名称均为相应业主的注册商标和/或商标。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THE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FOR THE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USE OF A CONSUMER TO (i) ENCODE VIDEO IN COMPLIANCE WITH THE AVC STANDARD ("AVC VIDEO") AND/ OR (ii) DECODE AVC VIDEO THAT WAS ENCODED BY A CONSUMER ENGAGED IN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ACTIVITY AND/OR WAS OBTAINED FROM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TO PROVIDE AVC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SHALL BE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ADDITIONAL INFORMATION MAY BE OBTAINED FROM MPEG LA, L.L.C. SEE [HTTP://WWW.MPEGLA.COM](http://WWW.MPEGLA.COM)

本照相机中的软件可能包含第三方软件。任何第三方软件均符合其版权所有者的许可证发行者规定的条款和条例。这些条款和其它第三方软件通知在附带光盘所保存的软件通知PDF文件或者网站 <http://www.olympus.co.jp/en/support/imshow/digicamera/download/notice/notice.cfm>中可能可以找到。

- 本说明书中所引用的照相机文件系统标准为日本电子及信息技术工业协会（JEITA）制定的“照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DCF）”标准。

规格

照相机

产品类型	: 数码照相机 (供拍摄和显示)
记录方式	
静止图像	: 数码记录, JPEG (符合照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 (DCF))
使用标准	: Exif 2.3、数码打印预约格式 (DPOF)、PRINT Image Matching III、PictBridge
静止图像的声音	: Wave 格式
动态影像	: MOV H.264 线性 PCM
存储器	: 内置存储器、SD/SDHC/SDXC/Eye-Fi/FlashAir (带无线LAN功能) 卡
有效像素数	: 16,000,000 像素
摄影元件	: 1/2.3" CMOS (原色过滤元件)
镜头	: Olympus 镜头 4.3 至 215.0 mm, f2.9 至 6.5 (相当于 35 mm 胶卷照相机的 24 至 1200 mm 镜头)
取景器	
类型	: 电子取景器
像素数	: 920,000 像素
放大	: 100%
视点	: 约 18.0 mm (-1 m^{-1})
测光方式	: 数码 ESP 测光, 点测光系统
快门速度	: 30 到 1/1700 秒
拍摄范围	
标准	: 0.07 m 至 ∞ (W), 3.5 m 至 ∞ (T)
超级微距模式	: 0.01 m 至 ∞ (W) ($f=4.3\text{ mm}$ (固定))
液晶显示屏	: 3.0" TFT 彩色液晶显示屏, 460,000 点
接口	: 多功能接口 (DC-IN 接口, USB 接口, A/V OUT 接口) / HDMI 微型接口 (D型)
自动日历功能	: 2000 至 2099

工作环境	
温度	: 0°C 至 40°C (工作) / -20°C 至 60°C (存放)
湿度	: 30 % 至 90 % (工作) / 10 % 至 90 % (存放)
电源	: 一块 Olympus 锂离子电池 (LI-92B) 或另售的 USB-AC 适配器
尺寸	: 121.2 mm (宽) x 91.3 mm (高) x 133.2 mm (厚) (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 589 g (包括电池和插卡)

锂离子电池 (LI-92B)

产品类型	: 锂离子充电电池
机型	: LI-92B
标准电压	: DC 3.6 V
标准容量	: 1350 mAh
电池寿命	: 约 300 次完全充电 (根据使用情况而异)
工作环境	
温度	: 0°C 至 40°C (充电)

USB-AC 适配器 (F-2AC)

机型	: F-2AC-1B/F-2AC-2B
电源要求	: AC 100 至 240 V (50/60 Hz)
输出	: DC 5 V, 500 mA
工作环境	
温度	: 0°C 至 40°C (工作) / -20°C 至 60°C (存放)

设计和规格如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HDMI、HDMI标识和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为HDMI Licensing LLC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HDMI™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需显示的内容

环保使用期限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⁶⁺)
	照相机主机	机体外壳	✗	○	○	○	○	○
		电子组装配件	✗	○	○	○	○	○
		内部结构配件	✗	○	○	○	○	○
	充电器（AC适配器）、 缆线类		✗	○	○	○	○	○
	电池		✗	○	○	○	○	○
	CD-ROM		○	○	○	○	○	○

※备注

环保使用期限：该标志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及〔电子信息产品环保使用期限通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的销售类电子信息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X：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本产品中含有的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部件皆因全球技术发展水平限制而无法实现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替代。

OLYMPUS

<http://www.olympus.com/>

奥林巴斯(中国)有限公司

咨询热线电话: 400-650-0303

主页: <http://www.olympus-imaging.cn>

客户服务中心:

北京: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1-3号 平安国际金融中心A座8层

邮编: 100027

上海: 上海市漕溪北路18号实业大厦32层A室

邮编: 200030

广州: 广州市环市东路403号广州国际电子大厦1605-1608室

邮编: 510095

奥林巴斯香港中国有限公司

数码相机维修服务中心

香港九龙旺角亚皆老街 8 号朗豪坊办公大楼 L-4207室

客户服务热线: +852-2376-2150 传真: +852-2375-0630

<http://www.olympus.com.hk>